

#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2001 年年度报告

#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及公司简介	3
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5
第三节	银行业务数据摘要	9
第四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16
第五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18
第六节	本行公司治理结构	20
第七节	股东大会简介	22
第八节	董事会报告	23
第九节	监事会工作报告	30
第十节	重要事项	31
第十一节	财务会计报告	34
第十二节	内部控制制度的完整性、合理性与有效性的说明	110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目录	116

## 第一节 重要提示及公司简介

### 重要提示

本行董事会及其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行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了 200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本次董事会会议实到董事 11 人，董事长陈兆民、董事李新芳、独立董事张志平因事或因病请假，分别委托叶连捷、沈正中、袁成第行使表决权，本行董事会一致同意此报告。

### 公司简介

(一) 法定中文名称：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简称：深圳发展银行，下称“本行”)

法定英文名称：ShenZhen Development Bank Co., Ltd.

(二) 法定代表人：陈兆民

(三) 董事会秘书：雷鸣

证券事务代表：吕旭光

联系地址：中国广东省深圳市深南东路 5047 号

深圳发展银行大厦深圳发展银行董事会秘书处

联系电话：(0755)2080387

传 真：(0755)2080386

电子邮箱：fzyhdsh@szonline.net

(四) 注册地址：中国广东省深圳市

办公地址：深圳市深南东路 5047 号深圳发展银行大厦

邮政编码：518001

本行国际互联网网址：<http://www.sdb.com.cn>

电子邮箱：[netbank@sdb.com.cn](mailto:netbank@sdb.com.cn)

(五) 本行选定信息披露报刊：《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国际互联网网址：

<http://www.cninfo.com.cn>

本行年度报告备置地点：本行董事会秘书处

(六) 本行股票上市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深发展 A

股票代码：000001

(七) 本行首次注册或变更注册登记日期、地点：

本行于 2000 年 12 月 27 日在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变更登记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4403011010334

税务登记号码：国税 440301192185379；地税 440303

本行聘请的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及办公地点：

深圳鹏城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点在深圳东门南路 2006 号宝丰大厦五楼

本行聘请的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及办公地点：

安永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点在香港中环夏慤道 10 号和记大厦 15 楼

(八) 本报告分别以中、英文两种文字编制，在对两种文本的理解上发生歧义时，以中文文本为准。

## 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一) 2001 年度主要会计数据 (货币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境内审计数	境外审计数
利润总额	558,955,598	558,675,719
净利润	402,360,428	380,099,05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05,153,345	382,891,976
主营业务利润	561,748,514	561,468,636
营业利润	561,748,514	561,468,636
投资收益	442,490,935	442,490,935
补贴收入	0	0
营业外收支净额	-2,792,916	-2,792,9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642,136,825	14,550,541,51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787,071,373	8,800,760,212

注: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营业外收入 10,887,163 元, 营业外支出 13,680,079 元。

(二) 截止报告期末本行前三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项 目	(货币单位: 人民币元)	
	2001 年境内审计数	2001 年境外审计数
主营业务收入	4,328,943,726	4,126,950,128
利润总额	558,955,598	558,675,719
净利润	402,360,428	380,099,059
总资产	120,126,983,351	120,134,232,061
股东权益 (不含少数股东权益)	3,627,668,792	4,220,804,065
每股收益 (全面摊薄)	0.21	0.20
每股收益 (加权平均)	0.21	0.20
每股净资产	1.86	2.17
调整后的每股净资产	1.75	2.06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2	7.48
净资产收益率 (全面摊薄)	11.09%	9.01%
净资产收益率 (加权平均)	10.82%	9.43%

项目	2000年		1999年	
	境内审计调整后	境内审计调整前	境内审计调整后	境内审计调整前
主营业务收入	2,789,162,688	2,789,162,688	2,202,737,259	2,349,273,246
利润总额	503,191,921	546,768,142	156,319,131	605,184,420
净利润	462,975,563	506,551,785	105,149,665	555,191,092
总资产	66,006,167,607	67,227,499,769	42,734,638,211	45,868,972,050
股东权益 (不含少数股东权益)	3,517,551,493	4,738,883,655	-36,152,055	2,900,830,706
每股收益(全面摊薄)	0.24	0.26	0.07	0.36
每股收益(加权平均)	0.29	0.32	0.07	0.36
每股净资产	1.81	2.44	-0.02	1.87
调整后的每股净资产	1.72	2.27	-0.15	1.62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 现金流量净额	0.82	0.82	3.01	3.01
净资产收益率 (全面摊薄)	13.16%	10.68%	-	19.14%
净资产收益率 (加权平均)	32.48%	30.65%	-	16.33%

### (三) 境内外审计重要财务数据及差异

#### 1、境内外审计贷款呆帐准备

(货币单位: 人民币元)

	境内审计数			境外审计数
	一般贷款呆帐准备	专项贷款呆帐准备	合计	
年初数	384,455,734	2,144,758,030	2,529,213,764	2,557,940,764
本年提取	150,195,102	60,131,332	210,326,434	273,831,434
核销贷款		-206,157,950	-206,157,950	-206,157,950
年末数	534,650,836	1,998,731,412	2,533,382,248	2,625,614,248

注: 境内外财务报告的会计估计完全一致, 但对拆放金融性公司计提准备的列示方式有所不同: 境内报告列示在“坏帐准备”项目中, 而境外报告列示在“贷款呆帐准备”项目中。

#### 2、本年度境内外审计重要财务数据及差异调节表

(货币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2001年度		2000年度	
	净资产	净利润	净资产	净利润
按国际会计准则	4,220,804,065	380,099,059	3,839,329,493	462,368,563
调整:				
所得税影响	-299,796,510	21,981,490	-321,778,000	607,000
衍生工具	-1,465,440	-89,927	-	-
应付股利	-291,873,323	-	-	-
外币未分配利润折算差	-	369,806	-	-
法定会计报表	3,627,668,792	402,360,428	3,517,551,493	462,975,563

注：境内外审计重要财务数据差异原因

(1) 因按国际会计准则对所得税会计核算采用纳税影响会计法，按中国会计准则本行采用应付税款法而产生的差异；(2) 因按国际会计准则对本行外汇远期及掉期交易采用公允价值列账，按中国会计准则本行在表外科目核算而产生的差异；(3) 因按国际会计准则不确认年末之后提议或宣告的应付股利而按中国会计准则确认本行年未经董事会决议宣布发放的应付股利；(4) 本行外币未分配利润折算差按国际会计准则列入当期损益而本行法定会计报表直接列入年初未分配利润而产生的差异。

#### (四) 2001 年度本行利润表附表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有关规定，本行 2001 年度按境内外审计数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如下：

##### 1、境内审计数

项 目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主营业务利润	15.49%	15.11%	0.29	0.29
营业利润	15.49%	15.11%	0.29	0.29
净利润	11.09%	10.82%	0.21	0.2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1.17%	10.89%	0.208	0.21

##### 2、境外审计数

项 目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主营业务利润	13.30%	10.93%	0.29	0.29
营业利润	13.30%	13.93%	0.29	0.29
净利润	9.01%	9.43%	0.20	0.2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9.07%	9.50%	0.20	0.20

### (五) 报告期内股东权益变动情况 (调整后)

项目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其中:法定公益金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期初数	1,945,822,149	1,571,729,344	-	-	-	3,517,551,493
本期增加	-	-	60,354,064	20,118,021	49,763,235	110,117,299
本期减少	-	-	-	-	-	-
期末数	1,945,822,149	1,571,729,344	60,354,064	20,118,021	49,763,235	3,627,668,792

注: 变动原因是本行报告期利润增加、计提盈余公积和利润分配所致。

### (六) 本行特别提示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规范问答》第 5 号的规定,“同一管理层对同一会计期间的同一事项不能作出不同的会计估计,因而就同一事项,两份财务报告不应存在会计估计差异”。由于历史原因,造成本行 2000 年末境内外呆坏帐准备差异 1,104,945,000.00 元;另外,根据财政部财会[2001]17 号文“贯彻实施《企业会计制度》有关政策衔接问题的规定”和财会[2001]43 号文“实施《企业会计制度》及其相关准则问题解答”,本行于 2001 年应执行《企业会计制度》,按上述规定调整本行 2000 年末分支行开办费及其他长期待摊费用 116,387,162.25 元。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会计差错更正》和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规范问答第 3 号——弥补累计亏损的来源、程序及信息披露》的规定,本着稳健原则,经本行董事会和 200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对以上事项共计 1,221,332,162.25 元,采用追溯调整法对以前年度会计报表做出调整;并用资本公积金弥补调整后 2000 年末未分配利润 -1,221,332,162.25 元。

(详见会计报表附注二、26)

### 第三节 银行业务数据摘要

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七号—商业银行年度报告内容与格式特别规定》，本行各项商业银行财务指标、业务数据和有关情况如下：

#### (一) 截止报告期末前三年商业银行重要财务数据

项 目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2001 年	2000 年	1999 年
总负债	116,499,314,559	62,488,616,114	42,968,141,344
存款总额	87,876,624,109	52,265,332,316	36,789,163,973
长期存款及同业拆入总额	37,257,529,958	11,402,962,258	8,012,225,051
贷款总额	53,465,083,553	38,211,161,373	26,827,496,487
各类贷款余额：			
短期贷款	26,274,378,117	16,814,317,259	15,849,581,966
进出口押汇	1,014,470,736	858,057,734	1,201,454,265
贴现（不含贴现融资）	2,998,183,586	5,967,822,889	651,150,094
中长期贷款	15,244,101,294	6,324,061,577	2,697,810,951
逾期贷款	729,428,114	2,897,870,617	2,458,933,498
呆滞贷款	7,204,521,706	5,349,031,297	3,968,565,713

注：2000 年及 1999 年财务指标根据当年披露会计报表数据计算。

####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三年年末及按月平均计算的年均财务指标

项 目	2001 年		2000 年		1999 年	
	年末	月均	年末	月均	年末	月均
资本充足率	10.57	13.88	17.56	15.53	14.17	16.57
贷款质量比例	14.84	17.04	21.76	24.65	22.11	28.98
存贷款比例	57.18	72.32	67.67	71.95	70.12	76.73
短期资产流动性比例						
其中：人民币	42.13	34.33	36.90	29.33	35.05	32.97

外币	83.20	155.29	189.71	173.14	162.17	159.79
拆借资金比例(人民币)						
其中：拆入比例	0	1.03	0	0.38	0	0.77
拆出比例	4.15	8.36	6	3.65	1.47	1.74
中长期贷款比例						
其中：人民币	107.88	110.72	206.67	166.12	109.57	95.84
外币	2.49	2.35	1.62	1.42	1.73	1.4
国际商业借款比例	0	0	0	0	0	0
利息回收率	96.34	85.37	93.12	84.56	84.75	81.4

注：财务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1、资本充足率=资本净额÷表内外加权风险资产总额

2、贷款质量比例=不良贷款÷各项贷款余额

3、存贷款比例=各项贷款余额÷各项存款余额

4、短期资产流动性比例=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5、拆借资金比例

其中：拆入资金比例=拆入资金余额÷各项存款余额

拆出资金比例=拆出资金余额÷各项存款余额

6、中长期贷款比例

其中：人民币中长期贷款比例=报告日距借款合同到期日超过一年贷款  
÷报告日距借款合同到期日超过一年存款

外币中长期贷款比例=报告日距借款合同到期日超过一年贷款  
÷外汇贷款期末余额

7、利息回收率=(本年利息收入-本年表内应收利息新增额)÷(本年  
利息收入+本年表外应收利息新增额)

### (三) 本行下属分支机构情况

截止 2001 年 12 月 31 日本行下属分支机构情况如下：

网点名称	地 址	职员数 (人)	资产规模 (万元)	下属网点 数量	下属网点 地区分布
总行营业部	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中路 5047 号发展银行大厦	67	447,237		深圳市罗湖区
人民桥支行	深圳市罗湖区宝安南路湖北宝丰大厦首层	51	111,353		深圳市罗湖区
红宝支行	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 7 号国际信托大厦首层	57	118,428		深圳市罗湖区
爱国路支行	深圳市罗湖区爱国路 10 号金通大厦	15	26,387		深圳市罗湖区
春风路支行	深圳市罗湖区春风路东康花园首层	18	24,272		深圳市罗湖区
福华支行	深圳市福田区福华路 178 号	16	19,220		深圳市福田区
红荔支行	深圳市福田区红荔路荔湖花园 A 座首层	20	25,604		深圳市福田区
外经支行	深圳市宝安区前进路旁外经大厦	20	24,944		深圳市宝安区
观澜支行	深圳市宝安区观澜镇新澜大街 4048 号	14	21,420		深圳市宝安区
宝城支行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大道 48 区金成名苑首层	9	13,999		深圳市宝安区
南园支行	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南路滨河购物中心左侧	12	10,845		深圳市福田区

银都支行	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3010 号银都大厦首层	19	88,915		深圳市罗湖区
翠华园支行	深圳市罗湖区爱国路 2003 号	10	36,804		深圳市罗湖区
盐田支行	深圳市盐田区盐田保税区商业中心	83	159,638	5	深圳市盐田区
罗湖支行	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路中民时代广场首层	108	249,477	6	深圳市罗湖区
科技支行	深圳市福田区上步中路 1001 号科技大厦	77	165,995	2	深圳市福田区
发展大厦支行	深圳市罗湖区南湖路国贸商住大厦	75	163,514	3	深圳市罗湖区
长城大厦支行	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路盛庭苑北区首层	98	237,864	5	深圳市福田区
中电支行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 30 号电子科技大厦	85	145,300	3	深圳市福田区
上步支行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福田大厦一楼	113	305,172	7	深圳市福田区
福田支行	深圳市福田区滨河路 5022 号联合广场	52	125,566	1	深圳市福田区
华侨城支行	华侨城海景花园裙楼首层西	76	173,256	4	深圳市福田区
南头支行	深圳市南山区桃园路 171 号发展银行南头支行大厦	116	361,736	6	深圳市南山区
蛇口支行	深圳市南山区蛇口公园南路 36 号南苑小区 4 号楼	83	127,579	5	深圳市南山区
宝安支行	深圳市宝安区新城龙井路	94	305,790	4	深圳市宝安区
龙华支行	深圳市宝安区龙华镇人民路和平大厦首层	56	106,817	2	深圳市龙岗区
龙岗支行	深圳市龙岗区深龙大道恒隆大厦首层	73	165,991	4	深圳市龙岗区
布吉支行	深圳市龙岗区布吉镇宝龙路 29 号宝龙大厦	69	123,894	4	深圳市龙岗区
广州分行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花城大道 66 号	599	1,620,651	15	广州市
海口分行	海口市金龙路 22 号	71	96,208	2	海口市
珠海支行	珠海市香洲区紫荆路 18 号深圳发展银行大厦	131	209,286	5	珠海市
佛山支行	佛山市祖庙路 1 号 A 座	166	591,983	6	佛山市
上海分行	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 1351 号	417	1,719,449	10	上海市
杭州分行	杭州市庆春路 36 号三瑞大厦	236	745,775	6	杭州市
宁波支行	宁波市江东北路 138 号	173	426,158	3	宁波市
温州支行	温州市人民东路国信大厦	110	157,600	2	温州市
北京分行	北京市复兴门内大街 158 号远洋大厦	237	748,816	6	北京市
大连分行	大连市中山区友好路 130 号	125	210,335	2	大连市
重庆分行	重庆市渝中区学田湾正街 1 号	128	216,733	3	重庆市
南京分行	南京市中山北路 28 号江苏商厦	140	387,235	3	南京市
天津分行	天津市河西区友谊路 10 号一轻总公司大厦	123	108,265	4	天津市
济南分行	济南市历山路 138 号	80	103,663		济南市

#### (四) 报告期末贷款五级分类情况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五级分类	各项贷款	计提贷款呆帐准备比例	呆帐准备
正常	59,526,389,549	1%	595,263,895
关注	2,359,735,668	2%	23,598,069
次级	3,320,562,799	25%	304,282,657
可疑	4,728,168,552	50%	1,473,317,897
损失	136,919,730	100%	136,919,730
合计	70,071,776,298		2,533,382,248

注：根据报告期末各项贷款五级分类余额扣除有效的抵押、质押和保证价值后的贷款余额，按上述计提贷款呆帐准备的比例并结合实际情况分析后充分提取贷款呆帐准备。

(五) 报告期末前十名客户贷款额占贷款总额比例

(货币单位: 人民币万元)

序号	借款人名称	贷款余额 (万元)	占贷款总额的比例 (%)
1	上海工业投资 (集团) 有限公司	64,865	1.21
2	深圳市华为技术有限公司	59,526	1.11
3	深圳中洲城市广场有限公司	55,000	1.03
4	广州发展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50,000	0.93
5	上海北环高速公路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40,000	0.75
6	南海亚洲铝厂有限公司	36,538	0.68
7	上海瑞尔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34,000	0.64
8	广州兴盛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33,000	0.61
9	上海南京路步行街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32,000	0.60
10	招商局轮船股份有限公司	30,000	0.56

(六) 报告期末占贷款总额比例超过 20% (含 20%) 的贴息贷款的金额及其重要构成。

本行报告期末无占贷款总额比例超过 20% (含 20%) 的贴息贷款。

(七) 重组贷款的年末余额及其中逾期部分金额

(货币单位: 人民币万元)

年末余额	逾期金额
126,249	51,253

(八) 报告期主要贷款类别按月度计算的年均余额及年均贷款利率

(货币单位: 人民币万元)

类别	年均余额 (万元)	年均贷款利率
短期贷款 (本外币)	2,135,069	6.45%
中长期贷款 (本外币)	1,044,007	5.83%
合计	3,179,076	

(九) 报告期末所持金额重大的政府债券的有关情况

国债种类	起息日	到期日	年利率	面值
00 国债 12 券	2000 12 20	2007 12 20	0.0285	200,000,000
00 国债 08 券	2000 10 20	2005 10 20	0.034	50,000,000
00 凭证式 2 期 3 年	2000 5 1	2003 5 1	0.0289	18,336,550
00 凭证式 2 期 5 年	2000 5 1	2005 5 1	0.0314	23,742,550
00 凭证式 3 期 5 年	2000 9 15	2005 9 15	0.0314	17,823,440
00 记账式 1 期	2000 2 24	2007 2 24	0.029	300,000,000

00 记账式 2 期	2000 4 18	2010 4 18	0.028	400,000,000
00 记账式 6 期	2000 8 17	2007 8 17	0.035	50,000,000
01 国债 02 券	2001 4 20	2004 4 20	0.0288	50,000,000
01 国债 13	2001 11 27	2006 11 27	0.0286	200,000,000
01 国债 04 券	2001 6 6	2016 6 6	0.0469	50,000,000
01 国债 05 券	2001 6 22	2008 6 22	0.0371	50,000,000
01 国债 16	2001 12 20	2003 12 20	0.0251	500,000,000
01 记账式 1 期	2001 3 23	2011 3 23	0.0282	500,000,000
01 国债 08 券	2001 8 6	2003 8 6	0.0246	50,000,000
01 国债 06 券	2001 7 13	2006 7 13	0.0336	50,000,000
01 国债 11	2001 10 23	2021 10 23	0.0385	50,000,000
01 国债 09	2001 8 31	2011 8 31	0.0277	500,000,000
96 记账式 6 期	1996 11 1	2003 11 1	0.0856	212,000,000
98 专项国债	1998 5 18	2005 5 18	0.068	887,380,000
98 凭证式 (5 年)	1998 2 20	2003 2 20	0.0786	15,008,200
98 凭证式 (5 年)	1998 3 1	2003 3 1	0.0786	30,661,000
98 凭证式 (5 年)	1998 4 1	2003 4 1	0.0786	75,474,500
98 凭证式 (5 年)	1998 6 1	2003 6 1	0.0786	200,000,000
98 记账式	1998 12 23	2005 12 23	0.0501	50,000,000
99 凭证式 (3 年)	1999 3 10	2002 3 10	0.0472	35,000,000
99 凭证式 (3 年)	1999 4 1	2002 4 1	0.0472	63,221,500
99 凭证式 (5 年)	1999 3 10	2004 3 10	0.0513	15,000,000
99 凭证式 (5 年)	1999 4 1	2004 4 1	0.0513	28,287,800
99 凭证式 2 期 3 年	1999 7 16	2002 7 16	0.0302	19,712,900
99 凭证式 2 期 3 年	1999 8 1	2002 8 1	0.0302	23,811,800
99 凭证式 2 期 5 年	1999 7 16	2004 7 16	0.0325	11,545,700
99 凭证式 3 期 3 年	1999 11 1	2002 11 1	0.0278	16,046,000
99 记账式 11 期	1999 11 25	2004 11 25	0.0332	100,000,000
99 记账式 12 期	1999 12 17	2002 12 17	0.0292	100,000,000
99 记账式 1 期	1999 2 26	2006 2 26	0.0488	50,000,000
99 记账式 4 期	1999 7 13	2002 7 13	0.0272	20,000,000
99 记账式 5 期	1999 8 20	2007 8 20	0.0328	50,000,000
国债小计				5,063,051,940

注：其他金额较小的国债共计面值 122,572,694 元未计在上表内。

(十) 报告期内应收利息与其他应收款坏帐准备的提取情况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类别	金额	坏帐准备
应收帐款 (应收利息)	11,202,902	0
其他应收款	863,197,442	427,492,848
合计	874,400,344	427,492,848

(十一) 报告期内主要存款类别按月度计算的年均余额及年均存款利率

(货币单位: 人民币万元)

类别	年均余额 (万元)	年均存款利率
企业存款 (本外币)	5,673,333	1.97%
储蓄存款 (本外币)	1,083,509	2.01%
合计	6,756,843	

(十二) 报告期末不良资产余额及本年为解决不良资产已采取及拟采取的措施

报告期末不良资产余额主要包括各项信贷资产五级分类中可疑类和损失类共计 559,829 万元。本行为解决不良资产已采取的措施有:

1、按照国家有关政策,根据审慎的会计原则,提足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加大呆坏帐的核销力度,减轻历史包袱。报告期末本行已对各项信贷资产提取准备金 272,507 万元,为本行今后业务的良性发展打下坚实基础;

2、加大考核力度,对分支行考核实行新增不良资产全额拨备制度,从源头严格控制新增不良资产。

3、实行不良资产责任人分类管理制度,建立稽核评价体系,在区分不良资产不同类别与等级责任的基础上,对有关责任人进行建档管理,对重要岗位严格实行不良资产责任人禁入制度。

4、加大清收、重组、盘活不良资产的力度,将不良资产的清收与经营进行有效结合,尝试用市场化经营思路清收不良资产。

5、成立深圳地区特殊资产管理中心,对不良资产实行剥离,走专业化清收道路。

(十三) 报告期末存在逾期未偿付债务的,对其金额、利率、存款人或拆入人、未按期偿付原因以及预计还款期等所作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行无逾期未偿付的债务。

(十四) 可能对本行财务状况与经营成果造成重大影响的表外项目的年末余额及其重要情况 (截止日期: 2001 年 12 月 31 日)。

(货币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金 额
银行承兑汇票	22,305,343,904
开出信用证	835,586,274
开出保证凭信	1,019,925,806
表外应收利息	1,442,177,459
期收远期外汇	361,399,286
期付远期外汇	359,327,712

(十五) 前一报告期末所披露风险因素本年内给商业银行造成损失, 以及本年末所存在的可能对其造成重大影响的各种风险因素及其相应对策。

前一报告期末本行所披露风险因素主要有行业风险、信贷风险、汇率风险、市场利率风险、流动性风险。由于本行对这些风险有较充分的认识, 并采取措施防范, 因此, 在报告期内上述风险并未对我行经营出现重大影响情况, 也没有给本行造成重大损失。

报告期末本行在经营中面临的主要风险及其对策:

1、行业风险: 宏观经济形势、财政金融政策的变化、我国加入 WTO 后银行业对外资的逐步开放、国内金融机构的日渐增多等均会对我国银行业的经营带来影响, 并且使我国银行业的竞争进一步加剧。本行将加强对宏观经济和金融政策的研究, 进一步优化组织结构, 加大业务创新和营销力度, 加快科技建设, 进一步提升本行的核心竞争能力, 推动本行业务持续稳步发展。

2、信贷风险: 信贷资产是银行业的主要资产, 因此, 信贷风险是银行业在经营中普遍面临的风险。控制和降低信贷风险, 始终是本行经营管理的一项重要工作, 本行将加强信贷基础管理, 切实提高新增贷款质量, 努力盘活不良资产存量, 并根据审慎性会计原则, 提足呆帐准备金, 尽量减少信贷风险。

3、汇率风险: 汇率波动是我国商业银行在经营中面临的重要风险之一, 本行与汇率有关的业务主要是外汇买卖业务, 本行外汇买卖业务主要是代客外汇买卖及结售汇业务。本行将通过严格控制外汇买卖业务中形成的敞口头寸, 降低外汇汇率风险对本行经营的影响。

4、市场利率风险: 本行的大部分收入来源于存贷利率的差额, 因此, 存贷利率的调整将对本行利润产生较大的影响。目前我国利率水平已经较低, 虽存在进一步降息和减少利差的可能性, 但空间不会太大, 因此, 市场利率波动不会对我行形成重大风险。本行将采取扩大资产规模、增加业务创新、加快中间业务发展等手段, 降低市场利率风险对本行经营的影响。

5、流动性风险: 影响银行流动性的因素主要是银行的资产负债期限结构, 报告期末本行人民币、外币流动比例、人民币中长期贷款比例和备付金均符合央行监管标准。本行将进一步加强资产流动性比例管理, 合理安排各项资金的使用, 将流动性风险控制在合理范围。

## 第四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 (一) 股份变动情况

#### 1、股份变动情况表（截止日期：2001年12月31日）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配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一、未上市流通股份							
1、国家持有股份	125,390,017						125,390,017
2、境内法人持有股份							
3、外资法人持有股份							
4、募集法人股	427,307,368				-16,237,201	-16,237,201	411,070,167
5、内部职工股							
6、优先股或其他							
未上市流通股份合计	552,697,385						536,460,184
二、已上市流通股份							
1、人民币普通股	1,393,124,764				16,237,201	16,237,201	1,409,361,965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已上市流通股份合计	1,393,124,764						1,409,361,965
三、股份总数	1,945,822,149						1,945,822,149

#### 2、股票发行与上市情况

##### (1) 截止报告期末的前三年内本行发行股票情况：

本行2000年度配股股权登记日为2000年11月3日，除权基准日为2000年11月6日，配股缴款起止日2000年11月7日至2000年11月20日。本次配股以1998年末总股本1,551,847,092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配售3股，配股价为每股8元人民币。共计向股东配售393,975,057股。其中获配可流通股份321,490,330股已于2000年12月8日上市交易，配股后总股份增加到1,945,822,149股。

(2) 报告期内本行股份总数未发生变化。报告期内本行股本结构中募集法人股从427,307,368股减少为411,070,167股，境内上市的人民币普通股从

1,393,124,764 股增加为 1,409,361,965 股，是因为 1990 年 11 月原深圳证券登记公司按主管机关文件精神在对本行股票重新登记过程中，将部分法人持有的流通股换发成为“非标准股票”并予以冻结，列在法人股类别中。经有关主管部门批准，本行第一大股东深圳市投资管理公司持有本行的历史遗留“非标准股票”16,237,201 股于 2001 年 10 月 15 日起恢复流通。

(3) 本行无内部职工股。

## (二) 股东情况介绍

1、截止报告期末本行股东总户数为 778,568 户；

2、报告期内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年末数	年初数	增加	占总股份比例
1、深圳市投资管理公司	174,422,388	174,422,388		8.96%
2、深圳国际信托投资公司	112,301,783	112,301,783		5.77%
3、深圳市社会保险管理局	78,338,617	78,338,617		4.02%
4、深圳中电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62,246,616	62,246,616		3.20%
5、海通证券有限公司	41,062,846	75,351,095	-34,288,249	2.1%
6、深圳市城建开发集团公司	25,757,220	25,757,220		1.32%
7、德隆国际战略投资有限公司	25,000,000	0	25,000,000	1.28%
8、农业银行深圳分行工会	15,567,528	15,567,528		0.80%
9、深圳国债服务中心	7,340,670	7,340,670		0.38%
10、建设银行深圳分行工会	7,145,052	7,145,052		0.37%

注：(1) 深圳市投资管理公司年末所持股份中含国家股 125,390,017 股，非流通法人股 6,315,668 股，可流通股 42,716,703 股。

(2) 代表国家持有股份的单位是深圳市投资管理公司。

(3) 持有本行股份 5%以上的股东中，深圳市投资管理公司所持股份无质押及冻结情况；深圳国际信托投资公司所持股份中有 108,779,628 股质押给有关银行。

(4) 深圳国际信托投资公司为深圳市投资管理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二者之间有关联关系。

(5) 报告期内本行控股股东无变动。

3、本行第一大股东深圳市投资管理公司简介：深圳市投资管理公司成立于 1987 年，注册资本为 20 亿人民币，股权结构是国有独资，法定代表人是李黑虎，主要业务是代表深圳市政府对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行使出资者权利，负责国有资产的投资运作和产权经营，保证国有资产的安全和增值。

## 第五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起止期	年末持股数	年初持股数
陈兆民	董事长	男	55	2001.6.29至2004年换届	0	0
叶连捷	副董事长	男	63	2001.6.29至2004年换届	0	0
周林	副董事长、行长	男	49	2001.6.29至2004年换届	0	0
沈正中	董事	男	65	2001.6.29至2004年换届	0	0
许强	董事	女	74	2001.6.29至2004年换届	354568	354568
金式如	董事	男	59	2001.6.29至2004年换届	210	162
余锦云	董事	男	65	2001.6.29至2004年换届	297051	297051
采振祥	董事	男	43	2001.6.29至2004年换届	72540	72540
王玉洁	董事	女	58	2001.6.29至2004年换届	0	0
李新芳	董事	男	50	2001.6.29至2004年换届	0	0
雷鸣	董事(兼董秘)	男	41	2001.6.29至2004年换届	0	0
袁成第	独立董事	男	56	2001.6.29至2004年换届	0	0
郑学定	独立董事	男	39	2001.6.29至2004年换届	0	0
张志平	独立董事	男	46	2001.6.29至2004年换届	0	0
肖少联	监事会主席	男	67	2001.6.29至2004年换届	0	0
王魁芝	监事会副主席	女	63	2001.6.29至2004年换届	2437	1875
符永江	监事	男	56	2001.6.29至2004年换届	0	0
肖林书	监事	男	65	2001.6.29至2004年换届	209882	161448
李华青	监事	男	48	2001.6.29至2004年换届	0	0
李敏	监事	男	38	2001.6.29至2004年换届	0	0
任华	监事	女	41	2001.6.29至2004年换届	0	0
张润深	副行长	男	45	1998.4.16.	4192	3225
刘宝瑞	副行长	男	45	2000.3.24.	0	0
何如	副行长	男	39	2000.3.24.	0	0
黄本辉	工会主席	男	59		0	0
冯宝森	总会计师	男	55	2000.3.24.	0	0

## 董事、监事在股东单位的任职情况

本行董事、监事在股东单位任职的有：

叶连捷先生现任深圳国际信托投资公司董事长；

沈正中先生曾任深圳中电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执行主席，现任深圳中电公司董事局顾问；

金式如先生现任深圳实验学校校长；

王玉洁女士原任深圳市社会保险管理局局长，现任深圳市社会保险管理局局级巡视员；

李新芳先生现任深圳市城建开发集团公司总经理；

王魁芝女士原任中国人民保险公司深圳分公司党组副书记、副总经理，现已退休；

符永江先生原任中国农业银行深圳分行副行长，现任中国农业银行稽察专员。

本行其他董事、监事在股东单位无任职情况。

## （二）年度报酬情况

在本行领取薪酬的董事、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参照我国金融行业工资管理的有关规定确定并执行。

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本行领取薪酬的共 10 人，年度报酬总额约为 219 万元人民币；报告期内共有三名董事在本行领取薪酬，其年度报酬总额约为 73 万元人民币；金额最高的三名高级管理人员年度报酬总额约为 79 万元人民币。

其中年度报酬数额在 26—30 万元之间的有 2 人，年度报酬数额在 22—26 万之间的有 5 人，年度报酬数额在 12—22 万之间的有 3 人。

报告期内不在本行领薪的董事、监事有叶连捷、沈正中、金式如、王玉洁、李新芳、许强、余锦云、采振祥、袁成第（独立董事）、郑学定（独立董事）、张志平（独立董事）、肖少联、王魁芝、李华青、符永江、肖林书共 16 人；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单位领薪的董事、监事有叶连捷、沈正中、金式如、王玉洁、李新芳、王魁芝、符永江共 7 人。

（三）报告期内由于换届选举，原本行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张宝琴不再担任本行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第五届董事会继续聘任雷鸣为董事会秘书长（董事会秘书）。

## （四）本行员工情况

截止 2001 年末，本行在职员工数量 5089 人，其中管理人员 1476 人，占 29%；银行业务人员 1570 人，占 30.8%；会计人员 1930 人，占 37.9%；技术人员 227 人，占 4.4%。员工中博士、硕士研究生学历占 5.9%，大学本科、大专学历占 66.4%，中专及中专以下学历占 27.7%。目前本行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合计 107 人。

## 第六节 本行公司治理结构

### （一）公司治理情况

本行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和中国人民银行有关法律法规，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建立现代企业制度。报告期内本行根据有关规定，按照法定程序对章程进一步修改和完善，结合中国人民银行的有关要求，对本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和监事会议事规则进一步完善。本行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基本符合中国证监会和国家经贸委于 2002 年 1 月 7 日发布的《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规范性文件要求，具体情况如下：

1、本行公司治理结构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按其持有的股份享有平等的权利，并承担相应的义务。本行章程明确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本行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召开股东大会，确保股东能够依法行使表决权。本行关联交易公平、规范，关联交易信息及时、充分披露，第一大股东没有利用其控股地位在商业交易中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

2、本行第一大股东认真履行诚信义务，行为规范，没有利用其特殊的地位谋取额外的利益。本行董事、监事的选举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解聘均符合法律、法规及本行章程的规定程序。本行与第一大股东实行人员、资产和财务分开，机构、业务相互独立。本行董事会、监事会及其他内部机构独立运作。

3、本行董事的选举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本行章程规定程序进行。本行董事能够积极参加有关培训，认真学习有关法律法规，严格遵守其公开作出的承诺，忠实、诚信、勤勉地履行职责。本行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本行董事会向股东大会负责，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本行章程规定行使职权，严格按照有关程序召开定期会议和临时会议。董事会会议记录完整、真实。本行已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现有三名独立董事。本行董事会将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规定，尽快设立下属专门委员会。

4、本行监事会能够本着对股东负责的精神，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本行章程规定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规范运作，对公司财务以及公司董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5、本行正在逐步建立和完善公正透明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本行经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本行章程的规定。

6、本行尊重和维护存款人及其他债权人、职工、社区等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利，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地发展。本行鼓励职工通过与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人员的直接沟通和交流，反映职工对公司经营、财务状况以及涉及职工利益的重大决策

的意见。

7、本行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信息。本行指定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事项、接待来访、回答咨询、联系股东，向投资者提供公司公开披露的资料等。本行 2001 年度信息披露工作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评为优秀。

## （二）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为了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本行经 2001 年 6 月 29 日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聘请三位法律、会计和金融专家担任本行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本行三位独立董事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和本行章程的有关要求，认真履行职责，参与本行重大决策，对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维护本行整体利益，尤其是保护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三）本行与第一大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1、在业务方面，本行完全独立于第一大股东。2、在人员方面，本行独立于第一大股东。本行经理人员、财务人员和董事会秘书没有在第一大股东单位担任任何职务。3、在资产方面，本行完全独立于第一大股东。4、在机构方面，本行董事会、监事会和其他内部机构独立运作。第一大股东及其职能部门与本行及其职能部门之间没有上下级关系。5、在财务方面，本行完全独立于第一大股东，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实行独立核算。第一大股东没有干预本行的财务会计活动。

## 第七节 股东大会简介

### （一）2001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召集、召开情况。

本行于 2001 年 5 月 29 日在《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发布《深圳发展银行 2001 年度股东大会通知》。2001 年 6 月 29 日在深圳市红叶娱乐广场召开 2000 年度股东会议。

200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决议有：《深圳发展银行 200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深圳发展银行 200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深圳发展银行 2000 年度决算报表》、《关于用公积金及本行利润弥补调整后 2000 年年初未分配利润的议案》、《关于聘请鹏城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修改〈深圳发展银行章程〉的议案》、《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第四届监事会由股东代表出任的监事的议案》。

股东大会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于 2000 年 6 月 30 日在《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公告。

### （二）选举、更换本行董事、监事情况：

本行 2001 年度股东大会选举陈兆民、叶连捷、周林、沈正中、许强、金式如、余锦云、采振祥、王玉洁、李新芳、雷鸣为第五届董事会董事，袁成第、郑学定、张志平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陈兆民为董事长，叶连捷、周林为副董事长。

本行 2001 年度股东大会选举肖少联、王魁芝、李华青、符永江、肖林书为本行第四届监事会由股东代表出任的监事，上述五位监事和由职工代表出任的监事任华、李敏共同组成第四届监事会。本行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肖少联为监事会主席，选举王魁芝为监事会副主席。

## 第八节 董事会报告

### （一）本行报告期内的经营情况

#### 1、本行主营业务范围

本行主营业务经营范围是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的各项商业银行业务，主要包括：人民币、外币存贷款；国际、国内结算；票据贴现；外汇买卖；提供担保及信用证服务；提供保管箱服务等。

#### 2、报告期内的经营情况

2001年本行经营班子认真贯彻落实董事会提出的各项业务发展计划和措施，按照“规范经营立行，资产质量立行，人才素质立行，经济效益立行”的经营方针，领导和组织全行员工紧紧围绕一手抓市场，一手抓质量这两项中心工作，团结进取，努力开拓，使本行在日益激烈的市场竞争环境下，各项业务取得稳步发展。报告期内本行主要经营情况如下：

内部管理进一步强化。报告期内，本行引入独立董事制度，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内控机制，强化风险控制；加强本行内部资源整合和考核力度，进一步提高了全行的管理水平和工作效率。报告期末本行的主要监管指标符合中国人民银行的有关规定。

资产规模持续扩大。报告期末，本行总资产达到1,201亿元，比年初增加541亿元，增幅为82%。本外币贷款余额535亿元，比年初增加153亿元，增幅为40%。

存款继续保持增长。报告期末，本行各项存款余额达到879亿元，比年初增加356亿元，增幅为68%。其中本外币各项储蓄存款余额123亿元，比年初增加24亿元，增幅为24%。

资产质量继续改善。报告期末，按“一逾两呆”口径计算，本行不良贷款余额79亿元，比年初减少3亿元。不良贷款率为14.8%，比年初的21.8%下降7个百分点。

各项业务发展良好。报告期内本行在存、贷款大幅增长的同时，其他业务也得到了较快的发展。全年新增发卡27万张，国际结算量43亿美元，比年初增长42%，全年各类中间业务创造的非利息收入达到1.4亿元。

税前利润有所增加。报告期内本行实现税前利润5.59亿元，比年初增加0.56亿元，增幅为11%。

机构拓展取得新的进展。报告期内本行新开设了天津分行和济南分行；并开始筹备青岛分行、贵阳分行和成都分行。全年本行营业网点从年初的151家增加到年

末的 170 家。

科技建设取得较大进展。报告期内采用“大集中、大前置”构架，具有全行“一本帐”等先进特征的新一代综合客户服务系统先后在天津、珠海、重庆、济南等分支机构按计划投入运行。

根据中国人民银行 2001 年末全国商业银行信贷报表有关资料统计，报告期末在全国 10 家同类商业银行中，本行各项存款所占市场份额居第 9 位，增长幅度居第 3 位；各项贷款所占市场份额居第 10 位，增长幅度居第 3 位；资产利润率居第 6 位。

### 3、报告期内按地区分布的主营业务收入及主营业务利润构成情况

地区分布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利润
深圳地区	3,044,178,968	270,197,070
华南地区	1,137,030,034	176,393,157
华东地区	1,773,001,447	184,799,151
华北、东北地区	330,129,926	-73,055,807
其他地区	70,636,791	3,414,943
小计	6,355,277,166	561,748,514
行内往来收支抵销	2,026,333,440	-
合计	4,328,943,726	561,748,514

### 4、报告期内占主营业务收入 10%以上的业务经营活动情况

报告期内占本行主营业务收入 10%以上的业务是利息收入。2001 年本行利息收入 4,126,950,128 元，利息支出 1,699,196,509 元，净利息收入 2,427,753,619 元。

### 5、本行主要控股公司及参股公司的经营情况及业绩。

报告期内本行无新增控股公司投资及其他股权投资。按照中国人民银行的要求，本行正在与控股子公司元盛公司及其他股权投资办理脱钩和清理工作。见会计报表附注五、15 及会计报表附注十四。

### 6、在经营中出现的问题与困难及解决方案

本行在经营中存在的主要问题有：

市场营销的管理工作有待提高，产品创新机制有待完善；不良资产清收和全行风险管理工作需要进一步加强；中间业务发展仍显缓慢，非利息收入较低，全行成本控制工作需要进一步提高；随着机构的增多和规模的扩大，本行人才激励约束机制有待完善。

以上问题是本行在发展中遇到的问题，在今后的工作计划中，本行将有针对性地采取措施，努力加以解决。一是继续整合全行资源，加大营销力度，加快产品和

服务创新，不断完善我行的市场开拓体系，大力推进总分支行的业务联动，大力开拓市场，确保全行各项业务较快增长；二是继续完善新增不良资产全额拨备考核制度，健全全行风险管理体系和风险控制机制，加大力度解决不良资产存量问题。三是大力发展中间业务，增加非利息收益在总利润中的占比，进一步加强全行成本控制；四是进一步理顺管理构架和管理流程，探索更为科学合理的考核评价体系。

## （二）报告期内本行投资情况

1、报告期内本行无新增对外股权投资，报告期末对外股权投资余额为 10,549 万元，去年底减少人民币 400 万元，系收回原对湖南衡阳融资中心的会员款。

### 2、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向社会募集资金。2000 年度配股募集的资金已全部用于充实资本金，提高了公司的资本充足率，为公司的发展奠定了基础。本公司严格按照募股资金使用计划的承诺要求，合理运用募股资金。报告期末具体情况如下：

承诺投资项目	承诺投入 营运资金	实际投入 营运资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进度
北京分行	49,500	49,500	已完成
大连分行	44,000	44,000	已完成
重庆分行	50,000	50,000	已完成
南京分行	43,000	43,000	已完成
广州分行	30,000	30,000	已完成
上海分行	20,000	20,000	已完成
青岛分行	50,000	10,016	2002 年 3 月开业
总 行	21,500	62,473	
合 计	308,000	308,989	

截至报告期末，青岛分行尚未开业(中国人民银行已于 2002 年 3 月批准开业)，已付筹建青岛分行开办资金 10,016 万元，用于购买办公楼及装修和购置设备。总行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62,473 万元，含计划补充总行营运资金 21,500 万元及未投入青岛分行使用的募集资金 39,984 万元和实际募集资金和计划募集资金的差额 989 万元。

另外，2001 年度本行从总行营运资金拨付新设的天津分行及济南分行各 100,000,000.00 元。

本行 2000 年度配股募集的资金实际投入项目较计划没有变更，配股说明书未对效益作出预测。

### （三）报告期内本行财务状况与经营成果

报告期末，本行总资产人民币 1,201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541 亿元，增长 82%，主要原因是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增加和贷款规模扩大所致。

报告期末，长期负债人民币 343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160 亿元，增长 87%，主要原因是长期存款和保证金增加。

报告期末，股东权益人民币 36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1 亿元，增长 2.8%，

报告期末，主营业务利润人民币 5.6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0.5 亿元，增加 9.8%，主要原因是存贷款规模扩大增加利息收入。

报告期末，净利润人民币 4.02 亿元，较上年减少 0.6 亿元，下降 13%，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本行所得税大幅增长。

### （四）经营环境以及宏观政策、法规变化对本行财务状况与经营成果的影响

根据我国加入 WTO 的有关协议，五年内我国银行业将逐步对外开放，更多的外资银行将会进入国内市场，所从事的业务范围也将不断扩大，因此未来几年，国内商业银行在发展地域、银行业务和人才等方面不但要面对国内同业的竞争，还要面对外资银行的挑战。外资银行具有资金雄厚、技术先进、管理规范、业务创新能力强等优势，为迎接加入 WTO 后我国银行业更加激烈的竞争，本行将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不断完善面向市场的业务开拓机制和全风险控制的内控机制，全面提升本行金融电子化水平，尽快形成有市场影响力的核心产品群，不断完善用人机制和薪酬制度，吸引优秀人才，同时加大对员工的培训力度，进一步提高本行的核心竞争能力，确保未来几年本行各项业务能够稳步发展。

### （五）本行新年度的经营计划

2002 年本行经营计划是在继续坚持“四个立行”经营方针的基础上，进一步完善市场开拓体系、风险控制体系和支援保障体系，积极推进体制创新战略、业务特色战略、科技先导战略和人才培养战略，面向全市场，掌握全信息，把握全风险，控制全成本，实现规模跨越式增长、质量高水平控制、效益综合性提高，全面提升本行综合竞争能力，以崭新面貌，积极应对加入 WTO 后中外金融业的竞争。具体着重做好以下方面的工作：

1、继续整合全行资源，加大营销力度，加快产品和服务创新，不断完善本行

的市场开拓体系，确保全行各项业务较快增长；

2、继续严格控制资产质量，不断完善风险控制体系，大力消化不良资产存量，实现全行资产质量的进一步好转；

3、大力开拓中间业务，拓宽收益来源，加强成本管理，逐步改善利润结构，进一步提高经济效益；

4、全面推进金融电子化建设，积极稳妥地开展全行新一代综合客户服务系统的投产运营工作，把本行科技建设和科技管理工作提高到一个新的水平。

5、加快人事培训工作从传统职能向现代人力资源管理职能的转变，完善考核管理体系，进一步改进内部管理，切实提高管理效率和水平。

6、继续加快全行机构网络建设，完善本行全国性战略布局。

## （六）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 1、报告期内董事会的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

本行第四届董事会共有董事 11 人。第五届董事会共有董事 14 人，其中包括独立董事 3 人。报告期内本行共举行 9 次董事会会议。其中属于第四届董事会 4 次，属于第五届董事会 5 次。历次董事会的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具体如下：

2001 年 1 月 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到会董事 7 人，委托董事 3 人，会议通过了关于 2000 年度本行会计核算、员工奖金、在江苏大厦设立支行并购置办公营业场所、同意海通证券转让本行法人股等有关决议。

2001 年 3 月 23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到会董事 9 人，委托董事 2 人，会议通过了关于 2000 年度会计重大事项调整、总行新设机构、元盛公司项目转让等有关决议。

2001 年 4 月 1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到会董事 9 人，委托董事 2 人，会议通过了《深圳发展银行 2000 年年度报告》、《深圳发展银行 2000 年年度报告摘要》、由深圳鹏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深圳发展银行截至 2000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会计报表及审计报告》、由安永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深圳发展银行年度审计报告（2000 年 12 月 31 日）》、用公积金及本年度利润弥补调整后 2000 年年初未分配利润及 2001 年度分配政策等有关决议。2001 年 4 月 14 日在《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上披露了有关决议。

2001 年 5 月 2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到会董事 10 人，委托董事 1 人，会议通过了关于本行 2001 年股东大会有关事项、2000 年度董事会报告、本行章程修改议案、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等有关决议。2001 年 5 月 29 日在《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上披露了有关决议。

2001 年 6 月 29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到会董事 14 人，会议选举陈兆民为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叶连捷、周林为第五届董事会副董事长，聘任雷鸣为董事会秘书长。2001 年 6 月 30 日在《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上披露了有关

决议。

2001年8月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到会董事12人，会议审议并通过了由深圳鹏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深圳发展银行截至2001年6月30日止会计期间的会计报表及审计报告》；审议并通过了《深圳发展银行2001年中期报告》及《深圳发展银行2001年中期报告摘要》；会议通过了关于2001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和购置青岛分行办公营业场所的有关决议。2001年8月10日在《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上披露了有关决议。

2001年9月2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到会董事12人，委托董事2人，会议一致同意继续聘任周林为本行行长，并通过了关于担保业务及购置成都分行办公营业场所等有关决议。

2001年10月2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到会董事8人，委托董事4人，会议通过了关于上海分行“张江高科”项目业务有关问题的决议。

2001年11月1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到会董事12人，委托董事2人，会议通过了关于本行机构设置、2001年核销呆帐贷款及转让三亚南奥度假村的有关决议。

## 2、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根据2001年股东大会的选举结果，本行第五届董事会和第四届监事会已经依法行使职权，规范运作。

根据2001年股东大会通过的关于用公积金及2000年度利润弥补调整后2000年年初未分配利润的决议，本行董事会已实施用期初公积金108960万元弥补期初未分配利润，不足部分已用2000年度利润弥补。

根据2001年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本行2000年度利润不分配。

根据2001年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本行董事会已聘请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担任本行审计工作。

## （七）本行200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根据本行聘请的深圳鹏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行2001年度净利润402,360,428元，可供分配的利润为401,990,621元，根据国际会计师事务所--安永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行2001年度净利润380,099,059元，可供分配的利润为703,252,572元，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规范问答第4号—金融类公司境内外审计差异及利润分配基准》的要求，本行2001年度可供分配的利润为401,990,621元。依据上述情况，按照有关法规和本行《章程》的有关规定，以及本行2000年董事会制定的2001年分配政策，经董事会会议研究通过，建议本行200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 1、按照当年度税后利润10%的比例提取法定盈余公积40,236,043元；
- 2、按照当年度税后利润5%的比例提取法定公益金20,118,021元；

3、分配普通股股利每 10 股 1.5 元(含税)，共计 291,873,322 元；

4、余未分配利润 49,763,235 元，留待以后年度分配。

2001 年度本行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以上预案须经本行 2002 年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 （八）本行下一年度利润分配政策

本行预计 2002 年度分配利润一次，实现的净利润用于股利分配的比例不低于 30%，股利分配主要采用派发现金的方式。2002 年度原则上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具体分配方案及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届时本行董事会将根据实际情况提出预案，由股东大会审议决定。

#### （九）其他披露事项

本行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仍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 第九节 监事会工作报告

### 一、监事会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及本行《章程》等法律法规，认真履行监督、检查职能，全年共召开了四次会议，会议情况具体情况如下：

1、2001年4月10日本行监事会在总行30楼会议室召开第一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200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及《2001年度财务报告》。

2、2001年5月28日本行监事会在总行28楼会议室召开第二次监事会议，会议通报了近期董事会议情况；讨论并通过了2001年度监事会主席的工作报告；讨论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名单。

3、2001年6月29日本行监事会在深圳市红叶娱乐广场召开第三次会议，会议以举手表决方式一致通过，选举肖少联为本行第四届监事会主席，王魁芝为本行第四届监事会副主席；监事会对本行新增三位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及独立性进行了审核。

4、2001年8月8日本行监事会在总行28楼会议室召开第四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深圳鹏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深圳发展银行截至2001年6月30日止会计期间的会计报表及审计报告》；审议通过了《深圳发展银行2001年中期报告》及《深圳发展银行2001年中期报告摘要》。

### 二、监事会对下列事项发表独立意见：

1、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本行所开展的业务经营活动均符合《商业银行法》和《公司法》等法律法规。

2、报告期内本行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以及本行《章程》的规定，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建立了比较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董事会、经营班子能够按照合法决策程序对重大事项进行决策；本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遵纪守法，到目前为止在执行职务时没有发现违反法律、法规、本行《章程》或损害本行利益的行为。

3、本年度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真实、客观、完整和准确地反映了本行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4、本行最近一次募集资金按原计划投入使用，实际投资项目没有变更。

5、报告期内本行没有收购及出售资产事项。

6、本行未对报告期利润进行预测，故不存在报告期利润实现数较利润预测数低10%以上或高20%以上的情况。

## 第十节 重要事项

### （一）报告期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截止 2001 年 12 月 31 日，本行作为原告已起诉尚未判决的诉讼有 263 笔，金额人民币 106,029 万元。

截止报告期末，本行作为被告的诉讼案件情况如下：

#### 1、安徽证券登记公司诉本行红宝支行 3,000 万汇款纠纷案。

一审本行胜诉，原告不服，向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上诉，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裁定发回重审，2001 年 9 月深圳市中院已开庭，法院要求追加交通银行广元支行为被告，目前正在审理中。因该案涉及金融诈骗，本行已向深圳市公安机关报案，公安部门现已正式立案侦查。本行已据此要求法院中止审理，待移送公安机关后一并处理。

#### 2、浙江省经济建设投资公司诉本行沙头角支行 73.7 万美元存款纠纷案。

本报告期内本行沙头角支行已申请再审，深圳中院已中止执行。

#### 3、湖北荆州五金交电化工采购供应站诉本行上步支行 330 万元存款纠纷案。

本报告期内本行已向最高人民法院申诉，现最高人民法院对该案正在复查中。

#### 4、浙江商业公司诉本行发展大厦支行给付存单款项案。

因该案涉嫌诈骗，本行已向公安机关报案，抓获了犯罪嫌疑人，现公安机关正在审理中。本报告期内深圳中级人民法院依法中止审理。

#### 5、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建恒服务公司诉本行广州分行府前支行人民币 500 万票据纠纷案。

本报告期内，广州市越秀区法院判决本行广州分行府前支行承担连带责任。本行答辩本行已尽审查义务，无过错，不应承担赔偿责任，认为法院一审判决证据不足，认定事实不清，适用法律不当，已依法上诉，现处于二审审理阶段。该案涉及犯罪，本行要求将案件移交检察机关处理。

#### 6、深圳市奔马实业有限公司诉本行上步支行因违法付款要求赔偿 500 万票据纠纷案。

2001 年 2 月深圳市奔马实业有限公司诉本行上步支行因违法付款要求赔偿 500 万人民币及利息一案，经福田区人民法院 2001 年 10 月一审判决，上步支行须赔偿原告 500 万元本息损失。本行认为原告无中生有，捏造事实，所陈述内容严重违背

事实真相，本行在业务操作过程中是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银行的正常业务流程办理，没有任何过错，原告由于工作过错或其他原因导致其款项被骗，责任在原告。本报告期内本行已上诉于深圳市中院，请求法院判决本行免责。

7、长春热缩材料销售有限公司（原告）诉珠海经济特区伟思有限公司（被告一）合作经营纠纷案。

2000年9月原告与被告一合作经营纠纷，将本行珠海支行列为第二被告。2000年12月珠海市中级人民法院一审判决，驳回原告要求本行珠海支行对第一被告还款1000万元人民币及利息承担连带责任的诉讼请求。原告对判决不服，提起上诉。2001年10月广东省高院二审判决本行珠海支行对上诉还款承担赔偿责任。本行认为该判决没有事实及法律依据。本行认为本案中没有任何证据证明本行负有对1000万元人民币项目合作资金的监管义务，在被告一授权转帐过程中本行严格按照人民银行有关规定进行业务操作，没有任何过错。本行已向最高人民法院提出申诉，请求法院判决本行免责。

#### 8、解某诉本行存款纠纷案

此案已结。报告期内深圳罗湖法院认定本行办理支取两笔存款的行为有过错，判决本行承担30%的赔偿责任，本行已按判决向原告赔偿7.08万元人民币。

本行认为，本行在涉及上述未决诉讼的业务操作过程中是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银行的正常业务流程办理的，没有任何过错，无须承担赔偿责任。

（二）报告期内本行没有收购、吸收合并及出售资产事项。

（三）报告期内本行没有重大关联交易，见会计报表附注七。

（四）报告期内本行没有托管、承包、租赁其他公司资产或其他公司托管、承包、租赁本行资产并带来10%以上年度利润的情况。

（五）报告期内，除正常的银行经营范围内的保证业务外，本行无其他重大合同（含担保）情况。

（六）报告期内本行未发生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事项。

（七）本行持股5%以上股东没有在指定报纸和网站上披露与本行相关的承诺事项。

（八）报告期内本行聘请深圳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担任本行审计工作。根据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本行委托安永会计师事务所负责对本行按照国际通行标准编制

的补充财务报告进行审计。本行付给深圳鹏城会计师事务所 2000 年度和 2001 年度的财务审计费用分别为 80 万元和 86 万元人民币；付给安永会计师事务所 2000 年度和 2001 年度的财务审计费用分别为 80 万元和 88 万元人民币。本行不承担以上二家会计师事务所的差旅费。

（九）本行、本行董事会及董事在报告期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稽查、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通报批评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

（十）本行没有其它在报告期内发生的《证券法》第六十二条、《股票条例》第六十条和《信息细则》第十七条所列举的重大事件，以及本行董事会判断为其他重大事件的事项。

## 第十一节 财务会计报告

### （一）法定财务报告

#### 1、审计报告（深鹏所股审字 [2002]38 号）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审计了贵行 2001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01 年度的利润表和利润分配表及现金流量表。编制会计报表是贵行管理阶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依据我们的审计对上述会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的审计是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进行的。在审计过程中，我们结合贵行的实际情况，实施了包括抽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计程序。

我们认为，上述会计报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制度》、《金融企业会计制度》和《公开发行证券的商业银行业务会计处理补充规定》的有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了贵行 200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01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会计处理方法的选用遵循了一贯性原则。

深圳鹏城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深圳  
2002 年 4 月 18 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  
侯立勋、陈爱容

## 2、财务报表

### 资产负债表

2001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五	2001年12月31日	2000年12月31日 重新编列 见附注二、26
<b>流动资产：</b>			
现金	1	379,312,913	381,835,085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	20,617,332,566	10,063,975,163
存放同业	3、22	4,084,884,480	3,653,368,803
拆放同业	4、22	3,522,266,945	3,501,349,430
拆放金融性公司	5、22	828,432,796	898,135,084
短期贷款	7	26,274,378,117	16,814,317,259
进出口押汇		1,014,470,736	858,057,734
应收账款	12	11,202,902	23,246,566
其他应收款	13、22	435,704,594	379,143,358
贴现		19,604,876,331	5,967,822,889
短期投资	14	79,088,000	29,677,860
委托贷款及委托投资		294,013,240	216,360,340
代理证券		5,000	—
买入返售证券	6	6,387,266,604	1,419,418,138
<b>流动资产合计</b>		<b>83,533,235,224</b>	<b>44,206,707,709</b>
<b>长期资产：</b>			
中长期贷款	10	15,244,101,294	6,324,061,577
逾期贷款	7	729,428,114	2,897,870,617
呆滞贷款	8、9	7,204,521,706	5,349,031,297
减：贷款呆账准备	11、22	2,533,382,248	2,529,213,764
应收租赁款		4,286,754	4,372,147
租赁资产		8,700,217	8,700,667
减：待转租赁资产		8,700,217	8,700,667
长期股权投资	15	105,491,549	109,494,763
长期债权投资	15	12,969,712,968	7,413,423,376
长期投资合计	15	13,075,204,517	7,522,918,139
减：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16、22	31,040,071	31,040,071
长期投资净额		13,044,164,446	7,491,878,068
固定资产原值	17	2,400,509,397	2,092,092,765
减：累计折旧	17	637,252,491	505,001,311
固定资产净值		1,763,256,906	1,587,091,454
在建工程	18	538,633,486	367,469,616
减：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9、22	63,482,358	57,752,358
在建工程净值		475,151,128	309,717,258
固定资产清理		—	36
<b>长期资产合计</b>		<b>35,931,528,099</b>	<b>21,434,808,690</b>
<b>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b>			
无形资产	20	35,662,983	1,982,460
长期待摊费用	21	214,034,890	171,087,412
待处理抵债资产		412,522,155	191,581,336
<b>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合计</b>		<b>662,220,028</b>	<b>364,651,208</b>
<b>资产总计</b>		<b>120,126,983,351</b>	<b>66,006,167,607</b>

资产负债表 (续)

2001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 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五	2001年12月31日	2000年12月31日 重新编列 见附注二、26
<b>流动负债:</b>			
短期存款	23	42,295,740,639	27,400,926,934
短期储蓄存款		7,741,539,434	5,721,437,769
财政性存款		2,096,591,923	447,752,608
向中央银行借款		1,109,461,959	2,106,256,442
同业存放款项		9,887,219,104	5,455,130,203
同业拆入	24	15,497,230,786	246,892,121
汇出汇款		436,984,851	198,505,113
应解汇款		1,412,850,657	849,845,723
委托资金		294,013,240	216,360,340
应付代理证券款项		4,569,203	—
卖出回购证券款		—	880,000,000
应付账款		384,039,476	264,338,497
应付工资		149,395,474	92,871,371
应付福利费		70,119,971	45,403,107
应交税金	26	202,395,377	58,298,123
应付股利		314,699,465	24,236,827
其他应付款	25	272,561,544	187,239,046
<b>流动负债合计</b>		<b>82,169,413,103</b>	<b>44,195,494,224</b>
<b>长期负债:</b>			
长期存款		17,227,050,792	6,989,330,481
长期储蓄存款		4,533,248,380	4,166,739,656
存入长期保证金	27	12,569,602,284	7,137,051,753
<b>长期负债合计</b>		<b>34,329,901,456</b>	<b>18,293,121,889</b>
<b>负债合计</b>		<b>116,499,314,559</b>	<b>62,488,616,114</b>
<b>股东权益:</b>			
股本	28	1,945,822,149	1,945,822,149
资本公积	29	1,571,729,344	1,571,729,344
盈余公积	30	60,354,064	—
其中: 公益金	30	20,118,021	—
未分配利润	31	49,763,235	—
<b>股东权益净额</b>		<b>3,627,668,792</b>	<b>3,517,551,493</b>
<b>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b>		<b>120,126,983,351</b>	<b>66,006,167,607</b>

行长:       周林      

财务负责人:       何如       会计机构负责人:       夏博辉      

(附注乃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 利 润 表

2001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五	2001年度	2000年度 重新编列 见附注二、26
一、营业收入	32	4,328,943,726	2,789,162,688
其中：利息收入		3,195,205,179	2,052,695,550
金融企业往来收入		537,760,111	287,980,977
手续费收入		79,772,563	49,049,940
租赁收益		4,993,797	3,626,908
汇兑收益		51,966,052	27,695,773
投资收益	33	442,490,935	356,704,292
其他营业收入		16,755,089	11,409,248
二、营业支出	32	3,505,352,329	2,096,315,073
其中：利息支出		1,306,687,136	770,964,392
金融企业往来利息支出		392,509,373	192,812,615
手续费支出		16,848,867	9,699,350
营业费用		1,077,853,617	704,507,913
汇兑损失		15,433,872	2,792,848
其他营业支出		696,019,464	415,537,955
三、营业税金及附加	32	261,842,883	182,792,388
四、营业利润		561,748,514	510,055,227
加：营业外收入	34	10,887,163	9,955,727
减：营业外支出	35	13,680,079	16,819,034
五、利润总额		558,955,598	503,191,920
减：所得税		156,595,170	40,216,357
六、净利润	附注十六	402,360,428	462,975,563
利润表补充资料	附注五	2001年度	2000年度
计提各项准备前利润总额		896,653,778	621,651,471
减：  计提贷款呆账准备	22	210,326,434	111,546,244
计提坏账准备	22	118,848,830	50,000
计提其他资产减值准备	22	5,730,000	—
计提准备后的利润总额		561,748,514	510,055,227

行长：       周林      

财务负责人：       何如      

会计机构负责人：       夏博辉      

（附注乃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利润分配表  
2001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五	2001年度	2000年度 重新编列 见附注二、26
一、净利润	附注十六	402,360,428	462,975,563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	-462,725,413
外币未分配利润折算差		-369,807	-250,150
二、可供分配的利润		401,990,621	—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0,236,043	—
提取法定公益金		20,118,021	—
三、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341,636,557	—
减：应付普通股股利		291,873,322	—
四、未分配利润	31	49,763,235	—

行长： 周林

财务负责人： 何如 会计机构负责人： 夏博辉  
(附注乃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现金流量表**  
2001 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五	2001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的中长期贷款		3,945,546,686
吸收的活期存款净额		16,914,915,369
吸收的活期存款以外的其他存款		18,487,103,553
同业存款净额		4,432,088,901
向其他金融企业拆入的资金净额		8,405,695,716
收取的利息		3,745,008,953
收取的手续费		79,772,563
收回的已于前期核销的贷款		—
收回的委托资金净额		82,222,10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6	9,162,955
<b>现金流入小计</b>		<b>56,101,516,799</b>
对外发放的中长期贷款		12,865,586,403
对外发放的短期贷款净额		23,367,673,977
对外发放的委托贷款净额		77,657,900
支付的活期存款以外的其他存款		—
存放同业款项净额		520,556,979
拆放其他金融企业资金净额		1,742,010,109
支付的利息		1,579,495,531
支付的手续费		16,848,867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95,007,891
支付的所得税款项		48,857,152
支付的所得税以外的其他税费		249,573,13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7	496,112,035
<b>现金流出小计</b>		<b>41,459,379,974</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4,642,136,825</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485,845,080
分得股利或利润所收到的现金		27,096,601
取得债券利息收入所收到的现金		415,394,334
处置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016,404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b>现金流入小计</b>		<b>2,934,352,419</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700,151,631
支付的现金		700,151,631
债权性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8,087,544,812
<b>现金流出小计</b>		<b>8,787,696,443</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5,853,344,024</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发生筹资费用所支付的现金		—
分配的股利或利润所支付的现金		1,410,685
<b>现金流出小计</b>		<b>1,410,685</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410,685</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b>		<b>-310,743</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8,787,071,373</b>

现金流量表 (续)  
2001 年度

编制单位: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 人民币元

补充资料	附注五	2001年度
1、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		
固定资产偿还债务		—
对外投资偿还债务		—
非现金资产偿还债务		—
固定资产进行长期投资		—
融资租赁固定资产		—
接受捐献非现金资产		—
2、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402,360,428
加:		
计提的呆账准备或转销的呆账		210,326,434
计提的坏账准备或转销的坏账		118,848,830
计提的投资风险准备或转销的投资		5,730,000
固定资产折旧		166,779,060
无形资产摊销		6,734,11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97,299,94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 损失(减收益)		-752,92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减收益)		61,895
投资损失(减收益)		-442,490,93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39,578,905,73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53,634,913,309
其他		21,232,3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14,642,136,825</u>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及银行存款的期末余额	38	21,951,107,335
减: 现金及银行存款的期初余额	38	13,164,035,962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u>8,787,071,373</u>

行长:     周林          财务负责人:     何如          会计机构负责人:     夏博辉    

(附注乃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 3、会计报表附注（除另有说明外，以人民币元为货币单位）

#### 一、公司简介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系在对深圳经济特区内原 6 家农村信用社进行股份制改造的基础上设立的股份制商业银行。1987 年 5 月 10 日以自由认购的形式首次向社会公开发售人民币普通股，于 1987 年 12 月 28 日正式设立。1988 年 4 月 7 日，本行普通股在深圳经济特区证券公司首家挂牌公开上市。

截至 2001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已在北京、上海、天津、广州、重庆、大连、杭州、南京、海口、济南等地开设了 10 家分行级机构，并在深圳、珠海、佛山、宁波、温州等地开设了 32 家直属支行，在职职工人数 5,089 人。

本行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领有 B11415840001 号金融机构法人许可证，经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领有深司字 N46884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经营下列各项商业银行业务：办理人民币存、贷、结算、汇兑业务；人民币票据承兑和贴现；各项信托业务；经人民银行批准发行或买卖人民币有价证券；外汇存款、汇款；境内境外借款；在境内外发行或代理发行外币有价证券；贸易、非贸易结算；外币票据的承兑和贴现；外汇放款，代客买卖外汇及外币有价证券、自营外汇买卖；资信调查、咨询、鉴证业务；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的其他业务。

#### 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 1、 会计制度

本行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会计准则》及《企业会计制度》，基本经营业务执行《金融企业会计制度》和《公开发行证券的商业银行有关业务会计处理补充规定》等有关规定。

##### 2、 会计年度

本行的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3、 记账本位币和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本行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银行外汇业务采用分账制。期中交易按各原币记账，期末将各原币种报表按决算日市场汇价折合人民币与人民币报表合并，由于外币兑换及外币买卖产生的折算差额列入当期汇兑损益。

##### 4、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行的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特别说明外，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 5、 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低的投资。

## 6、 应收款项坏账核算方法

本行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对于预计不能收回或不能全额收回的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不含贷款应收利息，见附注二、20）、其他应收款、存放同业、拆放同业、拆放金融性公司、买入返售证券等，本行对其可回收性作出分析后提取专项坏账准备或核销；就其余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本行于期末按账龄分析法提取一般性坏账准备。按账龄分析法提取一般性坏账准备的比例如下：

账龄	提取坏账准备的比例
一年以内	1%
一至二年	10%
二至三年	20%
三年以上	100%

## 7、 短期投资核算方法

短期投资按实际成本与市值孰低者计价，于期末按其市价低于成本的差额提取短期投资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类账项。出售投资的损益于出售日按投资账面净值与收入的差额确认。

## 8、 贴现业务核算方法

贴现以贴现票据到期价值计价，贴现票据到期价值与所支付的票据贴现款项之间的差额，作为贴现利息，计入当期收益。

## 9、 贷款的种类和范围

### (1) 短期贷款及中长期贷款

短期贷款是指贷款期限在 1 年以内（含 1 年）的贷款，中长期贷款是指贷款期限在 1 年以上的贷款。

### (2) 逾期贷款及呆滞贷款

逾期贷款是指因借款人的原因在贷款到期后（含展期后到期）不能归还的各项贷款，包括因贴现票据到期承兑人不能按期支付、或本行承兑的汇票及本行开具的信用证、保函等因申请人保证金不足等原因造成的被动垫款。逾期贷款满 180 天后转为呆滞贷款。

### (3) 应计贷款及非应计贷款

各项贷款在贷款本金或其应收未收利息逾期 90 天未收回时转为非应计贷款。应计贷款及非应计贷款的利息收入确认标准见附注二、20。

#### (4) 各项贷款范围

本行的各项贷款包括：抵押、质押、保证、无担保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垫款、担保垫款、信用证垫款等各种信用垫款、贴现、进出口押汇等。

#### 10、 呆账贷款认定及核销

本行采用《金融企业呆帐准备提取及呆帐核销管理办法》中规定的呆帐认定标准，经本行的认定程序进行贷款呆帐认定，贷款呆帐经本行董事会同意及办理国家规定的相关手续后核销。

#### 11、 贷款呆账准备核算方法

本行采用备抵法核算贷款呆账损失。

一般贷款呆账准备按期末各项贷款余额的 1%计提。

专项贷款呆账准备是以期末贷款五级分类（扣除有效的抵押、质押和保证价值后）的贷款余额分析计算的贷款呆账准备的结果为基础，结合实际情况充分估计可能发生的损失，确定贷款呆账准备总额，在扣除已提取的一般贷款呆账准备后计提。

按贷款五级分类（扣除有效的抵押、质押和保证价值后）的贷款余额计算贷款呆账准备的比例如下：

贷款类别	计算贷款呆账准备比例
正常	1%
关注	2%
次级	25%
可疑	50%
损失	100%

#### 12、 买入返售证券及卖出回购证券款

买入返售证券及卖出回购证券款以取得的成本计价，以买入价和卖出价的差额作为收入或支出记账。

#### 13、 长期投资核算方法

本行拥有被投资单位 20%以下的表决权资本，或虽拥有 20%以上的表决权资本但不具有重

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本行仅对深圳元盛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元盛公司”）拥有 20% 以上的表决权资本，元盛公司已在清理整顿，本行对其账面股权投资成本已采用权益法调整至零。

本行的长期债权投资以成本入账，并于期末按应计利息及投资折价或溢价摊销的金额确认投资收益。投资折价或溢价按投资期限平均摊销。

对于预计不能收回或发生重大贬值的长期投资，本行按其估计可收回金额低于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提取长期投资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类账项。

#### 14、固定资产核算方法

固定资产标准为使用期限超过一年的房屋、建筑物、机器、机械、运输工具和其他与生产经营有关的设备、器具和工具，以及使用期限在两年以上且单位价值在 2,000 元以上但不属于经营主要设备的物品。

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成本入账。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平均年限法计算，并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估计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残值（原值的 1%）确定其折旧率如下：

类别	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30 年	3.30%
运输工具	6 年	16.50%
电子计算机(大中型)	5 年	19.80%
电子计算机(微小型)	3 年	33.00%
机电器具	5 年	19.80%

#### 15、在建工程

本行的在建工程包括施工前期准备、正在施工中和虽已完工但尚未交付使用的建筑工程和安装工程等。在建工程按照实际成本入账，包括直接建造和购入有关资产的成本、与兴建、安装及测试期间有关的借款发生的利息支出及外币汇兑差额，并扣除交付使用前取得的收入。在建工程于交付使用后转为固定资产。

#### 16、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系本行正在开发电脑核心系统的软件，以取得的实际成本入账，在本行电脑核心系统投入使用后按 5 年平均摊销。

#### 17、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和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预计不能正常使用或发生重大永久性贬值的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和无形资产，本行按其估计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提取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 18、开办费及长期待摊费用

开办费及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开办费从开始生产经营的当月起计入当期损益。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在租赁期限内平均摊销；其他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限内平均摊销。

## 19、待处理抵债资产

根据财政部财债[1999]217号文，本行按法定程序取得的抵债资产，按法院裁定确定的价值或借贷双方协商议定的价值或借贷双方共同认可的权威评估部门评估确认的价值，扣除法定资产接收、管理和处置变现费用入账。

期末对待处理抵债资产进行逐项检查，并按其估计可回收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提取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待处理抵债资产时，按取得的处置收入和其账面净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20、收入确认原则

利息收入，按财政部《公开发行证券的商业银行有关业务会计处理补充规定》（财会[2000]20号）和《财政部关于金融企业应收利息核算办法的通知》（财政部财金[2001]25号）的规定确认和计量。贷款到期（含展期，下同）90天及以上尚未收回的，其应计利息停止计入当期利息收入，纳入表外核算；已计提的应收未收利息收入，在贷款到期90天后仍未收回时，或在应收未收利息逾期90天后仍未收到时，冲减当期利息收入，转作表外核算。表外核算的应计利息，在实际收到时确认为收款期的利息收入。

劳务收入，在劳务已经提供同时收讫价款或取得收取价款权利的凭证时确认收入的实现。

## 21、支出确认原则

本行按权责发生制计算各项利息支出和其他支出。

## 22、所得税会计处理方法

本行的所得税会计处理采用应付税款法。本行根据会计报表所列的税前利润或亏损金额，经就不须缴纳或不得用以扣减所得税的收入及支出项目作出调整后，计算应纳税所得额。

## 23、外汇交易合约

本行以远期或掉期外汇交易合约的到期应收金额计入表外科目“期收远期外汇”项目核算，到期应付金额计入“期付远期外汇”项目核算，外汇合约到期交割产生的汇兑损益计入交割当期损益。

## 24、利润分配方法

根据《公司法》及本行章程，本行按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所确定的净利润的 10%和 5%—10%分别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当该项公积金已达本行注册股本金额的 50%以上时可不再提取）和法定公益金。

按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规范问答第 4 号—金融类公司境内外审计差异及利润分配基准》的规定，本行应当按照经境内会计师审计后的净利润数，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和法定公益金。但在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和分配股利时，应当以经境内外注册会计师审计后可供股东分配利润孰低者为基准。

股利分配方案须经董事会决议并经股东大会批准。

## 25、合并会计报表范围

按照《商业银行法》的规定及有关部门的要求，本行计划于短期内和唯一的子公司元盛公司脱钩，元盛公司于本年处于清理整顿状况。根据《合并会计报表暂行规定》，本行不合并其会计报表；本行无其他子公司及须编制合并会计报表的情形，因此本行不编制合并会计报表。元盛公司的有关情况在附注十四中进行披露。

## 26、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及期初对比数的调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规范问答第 5 号—分别按国内外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差异及其披露》的规定：“同一管理层对同一会计期间的同一事项不能作出不同的会计估计，因而就同一事项，两份财务报告不应存在会计估计差异。”，本行 2000 年末境内外财务报告存在呆坏帐准备金等差异共计 1,138,834,474 元，本着稳健经营原则，本行对上述差异作为境内财务报告估计不足，在本年进行调整。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会计差错更正》的规定，本行对上述差异在进行调整时采用追溯调整法。分别补计了贷款呆帐准备 1,019,828,000 元，拆放同业款项坏帐准备 43,786,000、拆放金融性公司坏帐准备 28,727,000 元、买入返售证券款项坏帐准备 12,604,000 元和补充摊销长期待摊费用 33,889,474 元，并调减期初留存收益。

根据财政部财会[2001]17 号文“贯彻实施《企业会计制度》有关政策衔接问题的规定”，和财会[2001]43 号文“实施《企业会计制度》相关准则问题解答”，本行本年摊销了期初分支行开办费余额 82,497,688 元，调减期初留存收益。

以上调整事项合计调减了期初未分配利润 1,221,332,162 元。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会计差错更正》的规定，本行就上述调整事项调整了本年度的会计报表期初及上年比较数，对期初未分配利润及净利润的影响如下：

项目	对 2001 年期初未分配利润影响	对 2000 及以前年度的净利润影响		
		2000 年度	1999 年度	1999 以前年度
调整前净利润		506,551,785	223,539,210	
调整数：				
补计呆坏帐准备	-1,104,945,000	-5,896,000	-99,482,000	-999,567,000
开办费及其他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16,387,162	-37,680,222	-18,907,545	-59,799,395
调整数合计：	-1,221,332,162	-43,576,222	-118,389,545	-1,059,366,395
调整后净利润		462,975,563	105,149,665	-

本年期初未分配利润调整后为-1,221,332,162元，根据《公司法》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规范问答第3号—弥补累计亏损的来源程序及信息披露》规定，经本行2002年4月18日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用资本公积金1,221,332,162元弥补期初未分配利润，经弥补后的期初未分配利润为零。

本行本报告呈列之财务报表期初和上年比较数已根据上述调整事项调整后编列。

### 三、税项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营业税	金融业务收入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营业税额按5%征收部分	1%、7%
教育费附加	应纳营业税额按5%征收部分	3%、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0%、15%、33%
	其中：离岸业务利润	10%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1]21号文，从2001年起，金融保险企业营业税税率每年下调一个百分点至5%为止，故本年营业税税率为7%。

### 四、本行所控制的子公司及合营企业

公司名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占权益比例	主营业务	是否合并
深圳市元盛实业有限公司	深圳	2,010万元	100%	房地产业	否

本行不合并元盛公司的报表，见附注二、25。元盛公司的有关情况见附注十四。

## 五、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1、 现金

项目	2001年 12月31日	2000年 12月31日
现金	379,312,913	368,146,247
银行存款	—	13,688,838
合计	<u>379,312,913</u>	<u>381,835,085</u>

银行存款本期减少的原因是本年本行将存放其他银行的存款调整至“存放同业”项目中列示。

### 2、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项目	2001年 12月31日	2000年 12月31日
准备金存款	20,466,829,751	9,913,563,798
缴存中央银行财政性存款	5,336,000	44,833,000
缴存中央银行一般性存款	145,166,815	105,578,365
合计	<u>20,617,332,566</u>	<u>10,063,975,163</u>

### 3、 存放同业

项目	2001年 12月31日	2000年 12月31日
存放境内同业	3,742,708,169	3,295,519,950
存放境外同业	376,956,879	357,848,853
减：坏账准备	34,780,568	—
存放同业净值	<u>4,084,884,480</u>	<u>3,653,368,803</u>

本行存放深圳国际信托投资公司（持本公司股份 5.5%）人民币 1 笔 2,490 万元，系货币互存交易，深圳国际信托投资公司存放本行美元 1 笔定期 300 万元，互不计息。

#### 4、拆放同业

项目	2001年 12月31日	2000年 12月31日
拆放境内同业	203,666,000	603,681,000
拆放境外同业	3,369,517,445	2,941,454,430
减：坏账准备	50,916,500	43,786,000
拆放同业净值	3,522,266,945	3,501,349,430

#### 5、拆放金融性公司

项目	2001年 12月31日	2000年 12月31日
拆放境内金融性公司	920,664,796	926,862,084
拆放境外金融性公司	-	-
减：坏账准备	92,232,000	28,727,000
拆放金融性公司净值	828,432,796	898,135,084

#### 6、买入返售证券

项目	2001年 12月31日	2000年 12月31日
逾期买入返售证券	63,022,138	63,022,138
买入返售证券	6,338,000,000	1,369,000,000
减：坏账准备	13,755,534	12,604,000
合计	6,387,266,604	1,419,418,138

## 7、 短期贷款、逾期贷款

项目	2001年 12月31日	2000年 12月31日
<b>短期贷款</b>		
信用贷款	2,185,078,700	377,140,683
保证贷款	13,949,415,070	8,894,645,650
抵押贷款	6,002,343,594	4,497,453,636
质押贷款	4,137,540,753	3,045,077,290
<b>短期贷款合计</b>	<b>26,274,378,117</b>	<b>16,814,317,259</b>
<b>逾期贷款</b>		
信用贷款	5,591,513	542,689,084
保证贷款	468,222,697	1,390,497,251
抵押贷款	230,203,204	829,727,172
质押贷款	25,410,700	134,957,110
<b>逾期贷款合计</b>	<b>729,428,114</b>	<b>2,897,870,617</b>

## 8、 呆滞贷款

呆滞贷款期初余额 5,349,031,297 元，期末余额 7,204,521,706 元，包括逾期 180 天之上的呆滞贷款 7,107,738,993 元及呆账贷款 96,782,783 元（附注五、9），呆滞贷款情况如下：

项目	合计	1-2年	2-3年	3年以上
信用贷款	52,326,000	52,326,000	-	-
保证贷款	3,893,121,565	2,443,951,570	462,895,102	986,274,893
抵押贷款	3,032,011,606	2,326,895,554	242,563,828	462,552,224
质押贷款	130,279,822	108,601,871	-	21,677,951
<b>合计</b>	<b>7,107,738,993</b>	<b>4,931,774,995</b>	<b>705,458,930</b>	<b>1,470,505,068</b>

2000年12月31日				
项目	合计	1-2年	2-3年	3年以上
信用贷款	96,045,728	16,556,200	5,303,000	74,186,528
保证贷款	3,117,296,470	1,323,939,103	827,113,778	966,243,589
抵押贷款	1,830,469,405	911,047,679	454,970,743	464,450,983
质押贷款	161,894,534	69,847,888	50,065,259	41,981,387
<b>合计</b>	<b>5,205,706,137</b>	<b>2,321,390,870</b>	<b>1,337,452,780</b>	<b>1,546,862,487</b>

## 9、呆账贷款

项目	2001年 12月31日	2000年 12月31日
信用贷款	12,500	12,500
保证贷款	44,398,127	108,546,054
抵押贷款	52,372,086	32,116,606
质押贷款	-	2,650,000
呆账贷款合计	96,782,713	143,325,160

## 10、中长期贷款

项目	2001年12月31日			2000年12月31日		
	合计	1-3年	3年以上	合计	1-3年	3年以上
信用贷款	534,710,000	433,190,000	101,520,000	417,450,000	417,450,000	-
保证贷款	7,801,277,836	4,204,822,892	3,596,454,944	2,170,385,523	1,777,438,823	392,946,700
抵押贷款	6,331,314,027	2,606,859,901	3,724,454,126	3,655,126,054	764,587,459	2,890,538,595
质押贷款	576,799,431	281,870,540	294,928,891	81,100,000	63,600,000	17,500,000
合计	15,244,101,294	7,526,743,333	7,717,357,961	6,324,061,577	3,023,076,282	3,300,985,295

中长期贷款较上年余额增加 141%，原因是本期本行加强对优质的重点客户资金投放所致。

## 11、贷款呆账准备

	一般贷款呆账准备	专项贷款呆账准备	合计
2000年12月31日	384,455,734	2,144,758,030	2,529,213,764
本期提取	150,195,102	60,131,332	210,326,434
核销贷款		206,157,950	206,157,950
2001年12月31日	534,650,836	1,998,731,412	2,533,382,248

经本行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本行本年核销贷款 206,157,950 元，全部系符合贷款核销条件的贷款，其中无关联方贷款。

## 12、应收账款

项目	2001年12月31日			2000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贷款应收利息	11,202,902	100%	-	23,246,566	100%	-

应收账款全部系本行帐龄在 90 天以内的贷款应收利息, 无应收持有本行 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款项。

## 13、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01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值
一年以内	725,427,206	84%	358,963,146	366,464,060
一至二年	52,998,489	6%	5,299,849	47,698,640
二至三年	26,927,369	3%	5,385,475	21,541,894
三年以上	57,844,378	7%	57,844,378	-
合计	863,197,442	100%	427,492,848	435,704,594

账龄	2000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值
一年以内	726,642,022	91%	385,022,863	341,619,159
一至二年	30,478,986	4%	3,047,898	27,431,088
二至三年	12,616,389	2%	2,523,278	10,093,111
三年以上	29,369,943	3%	29,369,943	-
合计	799,107,340	100%	419,963,982	379,143,358

其他应收款中无应收持有本行 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款项, 主要项目列示如下:

项目 / 内容	2001年12月31日		2000年12月31日	
	金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坏账准备
元盛公司	551,757,371	351,733,228	545,559,564	351,733,228
暂付诉讼费	84,302,329	42,151,165	59,746,575	32,724,764
工程款及装修款	7,693,180	-	27,629,425	-
租房定金	26,490,586	-	16,880,364	-
分行筹备款	91,129,278	-	6,258,000	-

#### 14、短期投资

项 目	2001 年 12 月 31 日	2000 年 12 月 31 日
国家开发银行金融债券	79,088,000	29,677,860

短期投资系本行购入的国家开发银行金融债券，无需提取短期投资跌价准备。

#### 15、长期投资

项 目	2001 年 12 月 31 日	2000 年 12 月 31 日
长期股权投资：		
其中：股票投资	42,985,408	42,985,407
其他股权投资	62,506,141	66,509,356
长期股权投资小计	105,491,549	109,494,763
长期债权投资：		
其中：长期债券投资	12,969,712,968	7,413,423,376
长期债权投资小计	12,969,712,968	7,413,423,376
合计	13,075,204,517	7,522,918,139

(1) 股票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股份类别	股票数量	占被投资公司	2001年
			股权的比例	12月31日
深金田	法人股	6,771,269	2.00%	9,662,219
深万科	法人股	1,703,341	0.26%	2,131,494
琼珠江	法人股	1,150,000	0.30%	9,650,000
深鸿基	法人股	1,430,000	0.30%	3,215,000
深宝恒	法人股	1,031,250	0.22%	2,519,500
深星源	法人股	372,639	0.06%	187,195
海南五洲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股	4,000,000	3.70%	5,220,000
梅州涤纶(集团)公司	法人股	1,000,000	0.41%	1,100,000
深圳中南实业有限公司	法人股	2,000,000	4.10%	2,500,000
海南君和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股	2,800,000	7.70%	2,800,000
广东三星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股	500,000	0.05%	500,000
海南白云山	法人股	1,000,000	0.91%	1,000,000
海南赛格	法人股	1,000,000	0.56%	1,000,000
海南第一投资	法人股	500,000	0.40%	500,000
海南中海联置业	法人股	1,000,000	0.74%	1,000,000
合 计				<u>42,985,408</u>

(2) 其他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所占股权 比例	初始成本	本年权益	累计权益	2001年
			增减额	增减额	12月31日
深圳元盛实业有限公司	100%	21,010,000	-	-21,010,000	-
				0	
深圳嘉丰纺织实业有限公司	8.09%	17,735,571	-	-	17,735,571
广东人行等二家金融公司基金会费		15,000,000	-	-	15,000,000
深圳金融电子结算中心		15,770,570	-	-	15,770,570
金融清算总中心会员费		12,000,000	-	-	12,000,000
海南国际金融网络有限公司	0.20%	<u>2,000,000</u>	-	-	<u>2,000,000</u>
			-	-21,010,000	
合计		<u>83,516,141</u>		<u>0</u>	<u>62,506,141</u>

### (3) 长期债券投资

长期债券投资期初余额 7,413,423,376 元，期末余额 12,969,712,968 元，明细如下：

债券投资	面值	年利率%	购买成本	到期日	本期利息	应计利息
金融债券	7,505,030,905	2.83—5.52	7,504,691,807	1997/6/21—2021/10/20	68,442,201	74,894,859
国债	5,185,624,634	2.35—8.56	5,185,624,634	1996/11/1—2021/10/23	200,343,602	204,501,668
合计	<u>12,690,655,539</u>		<u>12,690,316,441</u>		<u>268,785,803</u>	<u>279,396,527</u>

### 16、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项目	2001年12月31日	2000年12月31日
深圳嘉丰纺织实业有限公司	17,740,071	17,740,071
广东人行融资中心基金会费	4,000,000	4,000,000
海南君和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2,800,000	2,800,000
海南白云山等五家股份有限公司	5,950,000	5,950,000
梅州涤沦(集团)公司	550,000	550,000
合计	<u>31,040,071</u>	<u>31,040,071</u>

提取上述准备系因所投资的公司已倒闭、撤销或连续多年经营困难，或因合作项目无开发前景，估计可收回的金额低于账面价值。

### 17、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工具	电子计算机(大中型)	电子计算机(微型)	机电器具	合计
<b>原价</b>						
2000年12月31日	1,538,783,467	153,127,197	174,961,439	117,409,262	107,811,400	2,092,092,765
从在建工程转入	86,091,042	—	—	—	—	86,091,042
购入	79,635,339	39,649,017	87,673,910	26,920,336	28,356,086	262,234,688
清理	750,405	10,725,925	20,259,718	7,085,477	1,087,573	39,909,098
2001年12月31日	<u>1,703,759,443</u>	<u>182,050,289</u>	<u>242,375,631</u>	<u>137,244,121</u>	<u>135,079,913</u>	<u>2,400,509,397</u>
<b>累计折旧</b>						
2000年12月31日	190,217,372	76,797,640	107,956,767	84,913,002	45,116,530	505,001,311
计提	76,068,460	21,960,026	30,428,873	19,806,885	18,514,816	166,779,060
清理转出	71,905	8,594,278	18,080,578	6,704,422	1,076,697	34,527,880
2001年12月31日	<u>266,213,927</u>	<u>90,163,388</u>	<u>120,305,062</u>	<u>98,015,465</u>	<u>62,554,649</u>	<u>637,252,491</u>
<b>净值</b>						
2001年12月31日	<u>1,437,545,516</u>	<u>91,886,901</u>	<u>122,070,569</u>	<u>39,228,656</u>	<u>72,525,264</u>	<u>1,763,256,906</u>
2000年12月31日	<u>1,348,566,095</u>	<u>76,329,557</u>	<u>67,004,672</u>	<u>32,496,260</u>	<u>62,694,870</u>	<u>1,587,091,454</u>

## 18、在建工程

工程名称	2000年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2001年		工程进 度
	12月31日	本期增加			12月31日		
深圳发展银行大厦	37,987,267	9,010,932	37,987,267	-	9,010,932		装修工程
深圳东涌培训中心	17,327,127	711,002	-	-	18,038,129		80%
深圳银都大厦	1,482,246	364,338	-	-	1,846,584		预付款
深圳宝安宝发大厦	11,424,242	-	-	-	11,424,242		前期
沙尾职工住宅	69,446,750	-	-	13,689,272	55,757,478		已完工
康乐大厦购房款	4,950,000	-	4,950,000	-	-		
金三角大厦购房款	2,071,080	-	-	-	2,071,080		预付款
大世界商业城房款	8,220,000	-	8,220,000	-	-		-
文化城市花园购房款	-	30,000,000	-	-	30,000,000		预付定金
发展大厦支行购房款	14,219,497	-	-	-	14,219,497		尚未交付
海南南华大厦	98,876,428	-	-	-	98,876,428		已完工
海南白马井、木棠、 海坡土地	16,246,880	-	-	-	16,246,880		地价款
海南南澳渡假村	43,460,387	-	-	-	43,460,387		80%
广州天河职工宿舍	162,741	9,038,199	-	162,740	9,038,199		预付款
广州分行新办公楼	-	96,598,318	824,336	-	95,773,982		90%
上海分行办公大楼	14,064,893	6,221,622	1,986,274	1,102,625	17,197,616		预付款
市信托房地产公司	1,462,024	-	1,462,024	-	-		-
龙华电脑备份中心	4,324,493	1,220,000	-	-	5,544,493		前期
分支行保管箱	1,835,684	1,624,191	3,458,876	-	-		-
重庆分行办公楼装修	17,300,000	15,625,486	459,346	4,222,639	28,243,501		90%
大连分行办公楼装修	485,060	4,021,270	-	485,060	4,021,270		90%
天津分行办公楼	-	47,931,550	20,841,241	27,090,309	-		-
济南支行办公楼装修	-	12,131,299	-	-	12,131,299		80%
杭州天苑大厦	-	13,469,635	-	-	13,469,635		85%
龙岗支行	-	32,384,123	-	404,123	31,980,000		预付款
其他零星工程	2,122,817	39,124,188	5,901,678	15,063,472	20,281,854		-
合计	<u>367,469,616</u>	<u>319,476,153</u>	<u>86,091,042</u>	<u>62,220,240</u>	<u>538,633,486</u>		

本行在建工程的资金来源均为本行自有营运资金，无借款费用资本化。其中：各分行办公楼装修工程工程预算数和已付工程款数接近；广州分行新办公楼的预算总数为 1.18 亿元；文化城市花园的预算总数为 5.07 亿元（见附注十）。

## 19、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项目	2001年12月31日	2000年12月31日
海南南华大厦	19,775,285	19,775,285
海南三亚海坡渡假村土地	4,266,880	4,266,880
海南儋县木棠开发区土地	9,500,000	9,500,000
海南儋县白马井开发区37号	2,480,000	2,480,000
海南南澳渡假村	27,460,193	21,730,193
合计	63,482,358	57,752,358

海南儋县白马井、木棠、海坡土地已购入多年，工程项目尚未开工；海南南澳渡假村主体工程已停建多年；海南南华大厦已部分使用，存在产权纠纷。

## 20、无形资产

种类	2000年			2001年
	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12月31日
电脑系统软件	1,982,460	40,414,642	6,734,119	35,662,983

本行无形资产全部系电脑系统软件的购买款，原始发生额为42,397,102元。

## 21、长期待摊费用

种类	2000年			2001年
	12月31日	本期增减	本期摊销	12月31日
开办费	-	30,577,835	30,577,835	-
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153,526,523	87,441,369	58,516,356	182,451,536
电脑专项款	17,560,889	-12,226,983	1,076,304	4,257,602
房屋租金	-	18,263,893	2,406,622	15,857,271
其他长期待摊费用	-	46,769,145	35,300,664	11,468,481
合计	171,087,412	170,825,259	127,877,781	214,034,890

电脑专项款本期减少是将期初属于本行电脑核心系统软件的购买款项转入无形资产。

## 22、资产减值准备明细表

项 目	200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计提	本期核销	2001 年 12 月 31 日
一、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	-	-	-
其他应收款	419,963,982	12,281,228	4,752,362	427,492,848
存放同业	-	34,780,568	-	34,780,568
拆放同业	43,786,000	7,130,500	-	50,916,500
拆放金融性公司	28,727,000	63,505,000	-	92,232,000
买入返售证券	12,604,000	1,151,534	-	13,755,534
坏账准备合计	505,080,982	118,848,830	4,752,362	619,177,450
二、贷款呆帐准备				
一般准备金	384,455,734	150,195,102	-	534,650,836
专项准备金	2,144,758,030	60,131,332	206,157,950	1,998,731,412
贷款呆帐准备合计	2,529,213,764	210,326,434	206,157,950	2,533,382,248
三、投资减值准备	31,040,071	-	-	31,040,071
四、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57,752,358	5,730,000	-	63,482,358
五、其他资产减值准备	-	-	-	-
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3,123,087,175	334,905,264	210,910,312	3,247,082,127

## 23、短期存款

项目	2001 年 12 月 31 日	2000 年 12 月 31 日
工业存款	1,360,943,275	1,016,374,844
集体工业存款	695,142,425	711,663,960
商业存款	2,768,002,386	2,349,238,766
集体商业存款	1,400,797,341	1,021,314,439
建筑及基建企业存款	1,676,868,223	976,350,719
私营及个体存款	1,161,742,721	700,954,770
三资企业存款	3,220,638,225	2,808,625,733
农业存款	332,332,130	179,135,908
部队存款	218,758,272	272,188,467
短期信托存款	2,910,138	4,176,885
短期定期存款	7,312,471,393	5,096,729,888

单位通知存款	3,962,725,802	681,549,565
其他存款	18,182,408,308	11,582,622,990
合计	42,295,740,639	27,400,926,934

#### 24、同业拆入

项目	2001年 12月31日	2000年 12月31日
境内同业拆入	15,497,230,786	246,892,121

本期同业拆入大幅增加，系增加票据转贴现融资所致。

#### 25、其他应付款

其他应付款期初余额 187,239,046 元，期末余额 272,561,544 元，无应付持本行 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款项，主要项目列示如下：

项目	2001年 12月31日	2000年 12月31日
国债本金及利息	817,523	32,258,277
员工房改款	7,743,665	13,001,997
应付银行本票	81,255,554	8,554,503
待处理往来账	29,931,834	12,894,384
住房专用基金	26,000,000	-

#### 26、应交税金

项目	2001年 12月31日	2000年 12月31日
营业税	97,994,808	64,194,082
城市维护建设税	2,640,394	1,299,825
教育费附加	2,526,008	1,308,067
企业所得税	99,234,167	-8,503,851
合计	202,395,377	58,298,123

27、 存入长期保证金

项目	2001年 12月31日	2000年 12月31日
信用证保证金	324,644,046	217,448,774
承兑汇票开证保证金	9,824,596,039	-
外汇买卖保证金	21,712,540	734,529
开立保函保证金	158,111,655	75,431,179
其他保证金	2,240,538,004	6,843,437,271
合计	12,569,602,284	7,137,051,753

28、股本

本行期末股份总数 1,945,822,149 股，每股面值 1 元，股本总额 1,945,822,149 元。本期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数量单位：股)

项目	2000年 12月31日	本期增减	2001年 12月31日
一、尚未流通股份：			
国家拥有股份	125,390,017	-	125,390,017
募集法人股	427,307,368	-16,237,201	411,070,167
尚未流通股份合计	552,697,385	-16,237,201	536,460,184
二、已流通股份：			
境内上市的人民币普通股	1,393,124,764	16,237,201	1,409,361,965
其中：高级管理人员股份	941,733	-	941,733
已流通股份合计	1,393,124,764	16,237,201	1,409,361,965
三、股份总数	1,945,822,149	-	1,945,822,149

29、资本公积

项目	2000年 12月31日	本期增减	2001年 12月31日
股本溢价	1,571,729,344	-	1,571,729,344

弥补前资本公积期初数为 2,793,061,506，本期以资本公积弥补期初未分配利润(见附注二、26) 1,221,332,162 元，调整后资本公积期初数 1,571,729,344 元，本期无其他变动。

### 30、盈余公积

项目	2000年 12月31日	本期计提	2001年 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	40,236,043	40,236,043
法定公益金	-	20,118,021	20,118,021
任意盈余公积	-	-	-
合计	-	60,354,064	60,354,064

### 31、未分配利润

经本行 2002 年 4 月 18 日董事会决议, 本行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所确定的 2001 年度净利润按 10% 和 5%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和法定公益金, 以经境内外注册会计师审计后可供股东分配利润孰低者为基准, 每股派发现金股利 0.15 元, 余未分配利润 49,763,235 元, 留待以后年度分配。以上利润分配情况见本行 2001 年度利润分配表。

以上本年利润分配方案须经股东大会批准。

### 32、营业利润地区分布情况

地区分布	营业收入	营业支出	营业税金 及附加	营业利润
深圳地区	3,044,178,968	2,651,772,870	122,209,028	270,197,070
华南地区	1,137,030,034	903,154,483	57,482,394	176,393,157
华东地区	1,773,001,447	1,521,871,594	66,330,702	184,799,151
华北、东北地区	330,429,926	391,277,951	12,207,782	-73,055,807
其他地区	70,636,791	63,608,871	3,612,977	3,414,943
小计	6,355,277,166	5,531,685,769	261,842,883	561,748,514
抵销	2,026,333,440	2,026,333,440	-	-
合计	4,328,943,726	3,505,352,329	261,842,883	561,748,514

### 33、投资收益

项目	2001 年度	2000 年度
(1) 短期投资	1,033,745	2,700,058
其中: 债券投资收益	1,033,745	2,700,058

(2) 长期投资	441,457,190	354,004,234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成本法)	306,601	255,500
债券投资收益	414,360,589	337,208,734
其他投资收益(成本法)	26,790,000	16,540,000
合计	442,490,935	356,704,292

债券投资收益系国家开发银行等金融债券及国债利息收入。

#### 34、营业外收入

项目	2001 年度	2000 年度
固定资产清理收益	55,848	189,817
出售固定资产净收益	697,080	2,819,826
出纳长款收入	107,707	86,928
错账收入	39,345	76,050
罚款收入	3,343,745	2,299,628
久悬未取款收入	6,108,755	3,568,627
其他收入	534,683	914,851
合计	10,887,163	9,955,727

#### 35、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01 年度	2000 年度
固定资产清理损失	61,895	11,495,405
非常损失	1,328,103	41,767
违约赔偿金	110,121	-
支付久悬未取款	1,173,206	629,956
公益性捐赠	1,916,716	2,543,653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5,730,000	-
其他支出	3,360,038	2,108,253
合计	13,680,079	16,819,034

### 36、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01 年度
租赁收益	4,993,797
汇兑收益及损失净额	36,532,180
其他营业收入	16,755,089
营业外收入	10,134,234
其他应收款及应收租赁款净额	-59,252,345
合计	9,162,955

### 37、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01 年度
营业费用（除税金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外）	511,821,026
其他营业支出	55,995,324
营业外支出	13,618,184
其他应付款净额	-85,322,498
合计	496,112,036

### 38、现金及银行存款

项目	2001 年 12 月 31 日	2000 年 12 月 31 日
现金	379,312,913	381,835,085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6,540,916,203	7,744,022,877
期限低于三个月的存放同业款项	3,796,360,774	2,128,888,000
期限低于三个月的拆放同业款项	1,234,517,445	2,909,240,000
合计	21,951,107,335	13,163,985,962

### 六、资产负债表外科目

项目	2001 年 12 月 31 日	2000 年 12 月 31 日
表外应收利息	1,442,177,459	1,304,064,283
期收远期外汇	361,399,286	4,099,976
期付远期外汇	359,327,712	10,638,898
开出信用证	835,586,274	567,913,437
开出保证凭信	1,019,925,806	312,681,213
承兑汇票	22,305,343,904	10,280,817,962

## 七、关联交易

截至 2001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对元盛公司贷款余额为人民币 59,053,200 元，系以前年度发放而未收回的贷款，不计息。

除上述及已在附注五、3 及附注五、13 已披露的和本行股东单位及元盛公司的关联交易及往来款外，本行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 八、诉讼及担保事项

截至 2001 年 12 月 31 日，由本行提请的信贷资产诉讼包括：尚未判决诉讼 263 笔，金额折合人民币共 106,029 万元；已判决尚未执行的诉讼 641 笔，金额折合人民币共 180,972 万元；上述诉讼是指本行提请的因对方单位未履行合约之诉讼事项，如逾期贷款、拆借诉讼等；

截至 2001 年 12 月 31 日，本行作为被起诉方的未决诉讼共 7 笔涉及金额人民币 6,258 万元。本行认为，本行在涉及上述诉讼的业务操作过程中是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银行的正常业务流程办理的，没有任何过错，无须承担赔偿责任。

除正常的银行保证业务外，本行无经董事会同意的重大对外担保事项。

## 九、租赁承诺

于 2001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已签定租赁合同的约定租金支出情况如下：

项目	2001 年 12 月 31 日	2000 年 12 月 31 日
1 年内支付	134,563,772	126,811,163
2 至 5 年内支付	487,354,135	188,603,756
5 年以上支付	429,918,335	240,562,850
合计	1,051,836,242	555,977,769

## 十、重大资本性支出承诺

于 2001 年 12 月 31 日，本行经董事会批准的重大资本性支出承诺为 471,448,000 元，系本行购员工公寓楼款项，根据合同约定，此款项在楼房全部竣工验收合格并经国土局查丈后一个月内，按实际建筑面积付款。

## 十一、资产负债币种分部情况（金额单位：万元）

币种	人民币	美元	港币
流动资产	7,991,607	38,813	156,790
长期资产	3,018,394	48,572	257,977
其他资产	60,239	24	2,485
资产合计	11,070,240	87,409	417,252
流动负债	7,750,035	33,080	272,675
长期负债	2,980,489	34,869	153,152
负债合计	10,730,524	67,949	425,827
资产负债净头寸	339,716	19,460	-8,575

本行除上表所列示主要币种外，还有英镑、日元、德国马克等其他币种表示的资产负债，其他币种的资产负债占总资产负债的比例微小，在此不予列示。

## 十二、资产负债到期日分析（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已逾期	即时偿还	3个月内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资产：							
现金	-	37,931	-	-	-	-	37,931
存放央行	-	2,061,733	-	-	-	-	2,061,733
存放同业	5,489	175,171	217,062	10,766	-	-	408,488
拆放同业	-	-	319,048	27,000	-	-	435,070
89,022	-	-	-	-	-	-	-
买入返售	4,927	-	633,800	-	-	-	638,727
贷款净值	540,05	69,531	1,021,505	3,707,361	1,012,734	402,652	6,753,840
7	-	-	-	-	-	-	-
投资	55	1	3,506	110,062	709,677	481,115	1,304,416
其他资产	-	1,879	-	-	-	370,614	372,493
资产合计	639,55	2,346,246	2,194,921	3,855,189	1,722,411	1,254,38	12,012,69
0	-	-	-	-	-	1	8
负债：							
央行借款	-	41,056	59,922	9,968	-	-	110,946
同业拆放	-	136,993	1,237,024	175,706	-	-	1,549,723
同业存放	-	879,964	104,240	4,518	-	-	988,722
客户存款	28,887	4,455,794	747,001	2,219,440	925,614	269,641	8,646,377
应解及汇出	-	171,961	6,034	2,375	4,614	-	184,984
汇款	-	-	-	-	-	-	-
其他负债	2,405	93,852	7,220	57,282	2,092	6,328	169,179
负债合计	31,292	5,779,620	2,161,441	2,469,289	932,320	275,969	11,649,93
1	-	-	-	-	-	-	-
表外头寸	-	579	-786	-	-	-	-207
流动性净额	608,25	-3,432,795	32,694	1,385,900	790,091	978,412	362,560
8	-	-	-	-	-	-	-

### 十三、贷款分部情况（金额单位：万元）

贷款按地区分部情况如下：

地区分布	2001年 12月31日	2000年 12月31日
深圳地区	2,950,258	2,198,280
华南地区	1,512,611	948,460
华东地区	1,954,822	360,662
华北、东北地区	463,308	313,714
其他地区	126,179	-
合计	7,007,178	3,821,116

贷款按行业分布情况如下：

行业分布	2001年 12月31日	2000年 12月31日
农牧业、渔业	36,805	23,430
轻工业	790,499	593,914
重工业	435,788	237,200
房地产业	585,673	493,093
商业	1,168,680	899,254
交通运输、邮电通信业	323,241	218,508
能源业	14,402	117,740
服务业	232,029	85,395
科技、文化、卫生业	93,878	98,142
其他	3,326,183	1,054,440
合计	7,007,178	3,821,116

### 十四、深圳元盛实业有限公司补充说明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及有关方面的要求，本行董事会通过决议，计划于2001年底前完成绝大部分的投资清理，于2002年底前完成投资清理工作。本行大部分房地产投资在元盛公司及其子公司，因此，房地产投资项目清理工作主要通过对其子公司的清理进行。元盛公司已对其投资项目及子公司进行了清理工作，已出售或转让了部分项目，或已签定转让协议。无法即时转让的，按预计可回收的金额提取减值准备。

深圳元盛实业有限公司于2001年12月31日按《企业会计制度》调整后的资产负债简表（经深圳鹏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如下：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资产	2001年12月31日	2000年12月31日
货币资金	733,900	11,411,929
应收款项	315,669,233	313,692,438
减: 坏账准备	95,187,427	106,379,742
应收款项净额	220,481,806	207,312,696
存货	147,507,509	175,425,850
减: 存货跌价准备	63,700,000	63,700,000
存货净额	83,807,509	111,725,850
长期投资	151,917,269	153,010,226
减: 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151,700,347	148,700,000
长期投资净额	216,922	4,310,226
固定资产净值	1,880,833	2,185,241
资产总计	307,120,970	336,945,942
<b>负债及股东权益</b>		
短期借款	69,053,200	79,058,790
应付总行	551,757,371	545,559,564
其他流动负债	23,481,066	64,060,816
负债合计	644,291,637	688,679,170
实收资本	21,010,000	21,010,000
未分配利润	-358,180,667	-372,743,228
股东权益合计	-337,170,667	-351,733,228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307,120,970	336,945,942

元盛公司本期将上期末结转之预收房款结转收入, 同时结转成本, 故期末存货及其他流动负债余额减少。元盛公司本期除继续按本行董事会投资清理计划执行清理历史投资外, 无其他主要的经营活动。

####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中的非调整事项

自资产负债表日至本会计报表批准日(本行董事会于2002年4月18日审议批准), 本行无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中的非调整事项。

## 十六、补充资料

1. 本行按国际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经香港安永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和按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法定会计报表（经深圳鹏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净资产及净利润差异情况如下：

项目	2001 年度		2000 年度	
	净资产	净利润	净资产	净利润
按国际会计准则	4,220,804,065	380,099,059	3,839,329,493	462,368,563
调整：				
所得税影响	-299,796,510	21,981,490	-321,778,000	607,000
衍生工具	-1,465,440	-89,927	-	-
应付股利	-291,873,323			
外币未分配利润	-	369,806	-	-
折算差				
法定会计报表	<u>3,627,668,792</u>	<u>402,360,428</u>	<u>3,517,551,493</u>	<u>462,975,563</u>

为符合国际会计准则而对本行法定财务报表所作出之主要调整包括下列各项：

- a 衍生工具以公允价值列示；
- b 年初未分配利润汇率调整；
- c 不确认在年末之后提议或宣告的应付股利；
- d 确认因时间性差异形成的递延税款。

2. 根据《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制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的有关规定，本行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情况如下：

报告期利润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主营业务利润	15.49%	15.11%	0.29	0.29
营业利润	15.49%	15.11%	0.29	0.29
净利润	11.09%	10.82%	0.21	0.21
扣除非经营性损益后的利润	11.17%	10.89%	0.21	0.21

主营业务利润及营业利润的相关指标均以本行利润表中“营业利润”项目为基础计算。

3、资产减值准备明细表（见会计报表附注五、22）

4、比较式会计报表中变化幅度超过 30%的项目及原因

会计报表项目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05%	业务规模扩大所致
短期贷款	56%	业务规模扩大所致
应收帐款	-52%	应收利息减少所致
贴现	229%	业务规模扩大所致
短期投资	166%	业务规模扩大所致

买入返售证券	350%	业务规模扩大所致
中长期贷款	141%	业务规模扩大所致
逾期贷款	-75%	核算口径变化所致,原逾期1年以上列入呆滞贷款,本年逾期180天以上列入呆滞贷款
呆滞贷款	35%	同上
长期债券投资	75%	业务规模扩大所致
在建工程	47%	增加营业网点购置所致
固定资产清理	-100%	年末无余额
无形资产	1699%	本年增加电脑软件款所致
待处理抵债资产	115%	清收贷款时抵债物增加所致
短期存款	54%	业务规模扩大所致
短期储蓄存款	35%	业务规模扩大所致
财政性存款	368%	业务规模扩大所致
向中央银行借款	-47%	向中央银行借款减少所致
同业存放款项	81%	业务规模扩大所致
同业拆入	6177%	业务规模扩大所致
汇出汇款	120%	业务规模扩大所致
应解汇款	66%	业务规模扩大所致
委托资金	36%	业务规模扩大所致
应付代理证券款项		业务规模扩大所致
卖出回购证券款	-100%	卖出回购证券款
应付帐款	45%	应付利息增加所致
应付工资	61%	工资奖金增加所致
应付福利费	54%	工资奖金增加所致
应交税金	247%	业务规模扩大所致
应付利润	1198%	本年利润分配所致
其他应付款	46%	主要系应付银行本票款所致
长期存款	146%	业务规模扩大所致
存入长期保证金	76%	业务规模扩大所致
利息收入	56%	业务规模扩大所致
金融企业往来收入	87%	业务规模扩大所致
手续费收入	63%	业务规模扩大所致
租赁收益	38%	业务规模扩大所致
汇兑收益	88%	业务规模扩大所致
投资收益	24%	业务规模扩大所致
其他营业收入	47%	业务规模扩大所致
利息支出	69%	业务规模扩大所致
金融企业往来利息支出	104%	业务规模扩大所致
手续费支出	74%	业务规模扩大所致
营业费用	53%	业务规模扩大所致
汇兑损失	453%	业务规模扩大所致
其他营业支出	67%	主要是本年增加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及开办费摊销所致
营业税金及附加	43%	业务规模扩大所致
所得税	289%	主要是异地分行利润上升,异地税率较高所致。

## (二) 补充财务报告

### 国际 审 计 师 报 告

致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们已审计了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公司”)于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资产负债表，及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这些会计报表由贵公司管理层负责，我们的责任是通过审计对会计报表发表意见。

我们的审计是按照《国际审计准则》实施的。该等准则要求我们有计划地进行审计，以求得到足够及合理的证据证明会计报表无重大的错报。审计过程包括用抽查方法验证会计报表的数据以及具体披露情况；同时亦评核贵公司编制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和重要估算，以及会计报表的整体表达方式。我们确信以上的审计已为我们所发表的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本报告所附的会计报表是按照国际会计准则编制，真实及公允地反映了贵公司于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财务状况，以及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

香港注册会计师  
二零零二年四月十八日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注	二零零一年 人民币元	二零零零年 人民币元
<b>资产</b>			
现金		379,312,913	368,146,247
存放中央银行款	11	20,617,332,566	10,063,975,163
拆放同业	12	3,522,266,945	3,501,349,430
存放同业	13	4,084,884,480	3,667,057,641
买入返售证券	14	6,387,266,604	1,419,418,138
贷款, 扣除贷款呆帐准备	15	68,366,826,845	36,580,082,693
投资	16	13,043,837,670	7,471,300,771
在建工程	17	402,221,128	309,717,258
房产、机器及设备	18	1,985,629,026	1,760,161,326
其中: 投资性房产		271,465,973	269,573,693
长期待摊费用		72,930,000	--
其它资产	19	1,271,723,884	979,029,619
<b>资产总计</b>		<b>120,134,232,061</b>	<b>66,120,238,286</b>
<b>负债</b>			
向中央银行借款	11	1,109,461,959	2,106,256,442
同业拆入	12	15,497,230,786	246,892,121
同业存放	20	9,887,219,104	5,455,130,203
卖出回购证券	14	--	880,000,000
客户存款	20	86,463,773,452	51,863,239,202
应解及汇出汇款		1,849,835,508	1,048,350,835
应付股利	21	22,826,142	24,236,827
其它负债	22	1,083,081,045	656,803,163
<b>负债总计</b>		<b>115,913,427,996</b>	<b>62,280,908,793</b>
<b>股东权益</b>			
股本	23	1,945,822,149	1,945,822,149
资本公积金		1,571,729,344	2,793,061,506
储备	24	60,354,064	--
未分配利润 / (累计亏损)	25a	642,898,508	(899,554,162)
<b>股东权益总计</b>		<b>4,220,804,065</b>	<b>3,839,329,493</b>
<b>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b>		<b>120,134,232,061</b>	<b>66,120,238,286</b>

会计报表附注为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利润表  
 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注	二零零一年 人民币元	二零零零年 人民币元
营业收入			
利息收入	4	4,126,950,128	2,697,125,316
利息支出	4	<u>1,699,196,509</u>	<u>963,777,006</u>
净利息收入		2,427,753,619	1,733,348,310
营业税金及附加		261,842,883	182,792,388
贷款呆帐准备及其他准备	5	<u>334,905,264</u>	<u>113,640,364</u>
扣除贷款呆帐及其他准备及营业税后净利息收入		1,831,005,472	1,436,915,558
证券投资股息收入		306,601	255,501
净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6		39,350,590
		62,923,696	
净交易收入		89,928	--
其它收入	7		22,042,345
		<u>78,208,827</u>	
营业收入合计		<u>1,972,534,524</u>	<u>1,498,563,994</u>
营业费用			
员工费用	8	572,674,456	326,535,651
管理费用	8	608,078,510	482,433,006
折旧	8	<u>233,105,839</u>	<u>186,403,417</u>
		<u>1,413,858,805</u>	<u>995,372,074</u>
税前利润		558,675,719	503,191,920
所得税	9	<u>178,576,660</u>	<u>40,823,357</u>
净利润		<u><u>380,099,059</u></u>	<u><u>462,368,563</u></u>
每股盈利			
基本每股盈利	10	0.20	0.26
摊薄每股盈利	10	0.20	0.26

会计报表之附注为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权益变动表  
 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注	二零零一年 人民币元	二零零零年 人民币元
股本			
年初数		1,945,822,149	1,551,847,092
本年配股增加		--	393,975,057
年末数	23	1,945,822,149	1,945,822,149
资本公积金			
调整前的年初数		2,793,061,506	96,058,428
中国法定调整	26	(1,221,332,162)	--
调整后的年初数		1,571,729,344	96,058,428
配股溢价		--	2,697,003,078
年末数		1,571,729,344	2,793,061,506
储备			
年初数		--	--
当年利润分配		60,354,064	--
弥补未分配利润借方余额		--	--
年末数	24	60,354,064	--
未分配利润借方余额			
调整前的期初数		(899,554,162)	(1,361,922,725)
国际会计准则第三十九号的影响, 衍生工具(除税后)	28	1,375,513	--
中国法定调整	26	1,221,332,162	--
调整后的期初数		323,153,513	(1,361,922,725)
本年净利润		380,099,059	462,368,563
公积金转入		--	--
转入储备	24	(60,354,064)	--
股利	25b	--	--
年末数		642,898,508	(899,554,162)
股东权益总计		4,220,804,065	3,839,329,493

会计报表附注为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注	二零零一年 人民币元	二零零零年 人民币元
营业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7	14,599,006,759	5,133,063,773
已付税金		(48,465,247)	(51,588,357)
营业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净额		14,550,541,512	5,081,475,41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流出)额			
购建房产、机器及设备		(377,863,716)	(457,347,117)
处置固定资产收入		6,016,404	147,661,457
已收证券投资的利息		358,622,412	269,905,409
已收证券投资的股息		306,601	255,501
(购入)/出售待售式金融债券款		(135,792,066)	88,583,520
购入持有至到期日式债券投资款		(5,413,140,745)	(2,916,119,023)
支付未合并子公司款		(6,197,807)	(4,307,937)
出售股权投资款		4,003,214	31,002,572
新增在建工程		(184,324,912)	(79,126,02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净额		(5,748,370,615)	(2,919,491,64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流出)额			
配售股票收到的现金		--	3,090,978,135
支付股利		(1,410,685)	(263,890,76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流出)净额		(1,410,685)	2,827,087,36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		8,800,760,212	4,989,071,13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年初数		13,150,347,123	8,161,275,98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年末数		21,951,107,335	13,150,347,12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分析			
现金		379,312,913	368,146,247
存放中央银行普通存款余额		16,540,916,203	7,744,072,876
低于三个月的拆放同业		1,234,517,445	2,909,240,000
低于三个月的存放同业		3,796,360,774	2,128,888,000
		21,951,107,335	13,150,347,123

会计报表附注为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 I. 企业资料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系在对深圳经济特区内原 6 家农村信用社进行股份制改造的基础上设立的股份制商业银行。一九八七年五月十日以自由认购的形式首次向社会公开发售人民币普通股，于一九八七年十二月二十八日正式设立。一九八八年四月七日，本银行普通股在深圳经济特区证券交易所首家挂牌上市。

本公司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领有 B11415840001 号金融机构法人许可证。经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领有深司 N46884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年度，本公司的经营范围为商业银行业务。

本公司的注册办公所在地为中国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中路 178 号深圳发展银行大厦。本公司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经营。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拥有员工 5,089 人(二零零零年：4,540 人)。

本会计报表已经由本公司董事会于二零零二年四月十八日决议批准。

## II. 重要会计政策

### 编制基准

本会计报表是按照本附注 2 所开列的会计计量政策编制的。该等会计政策是根据国际会计准则委员会颁布的《国际会计准则》制定。本会计报表所采用的披露表达方式在所有重大方面均符合中国及本公司的经营环境需要以及国际会计准则的有关披露规定。

本会计报表除衍生工具和待售式证券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外，均以历史成本编制。

本公司根据中国财政部所制定适用于股份有限公司和金融机构的有关会计准则和财务制度记录帐目和编制法定会计报表。编制法定会计报表所采纳的会计政策和基准与国际会计准则在若干重要项目上有所不同。按照国际会计准则重新确认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所产生之重要差异，已在编制本会计报表时作出相关调整，但并不会反映在本公司的会计帐目中。调整主要包括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及年初未分配利润汇率调整及不确认在年末之后提议或宣告的应付股利。有关按照国际会计准则所作调整之影响，详列于附注 35。

本会计报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第 1 号 - 财务报表的表述》所规定的完整财务报表格式编制。

本公司于二零零一年采用《国际会计准则第 39 号 - 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采用《国际会计准则第 39 号》所引起的财务影响已反映在股东权益变动表中。其他有关资料已披露在关于贷款及贷款呆帐准备，衍生金融工具和投资的会计政策，以及于相关附注中。按照《国际会计准则第 39 号》所规定，此会计准则是运用当期调整法，故未有为本报表中的比较数目作追溯性重述。

### III. 重要会计政策 (续)

#### 贷款及贷款呆帐准备

贷款最初以成本计价。本公司贷出的款项，其成本为所借出的数额。

贷款呆帐准备是对于在信贷，包括贷款及相关的借贷承诺的过程中所存在的固有损失风险而计提之准备。该等承诺包括信用证，承兑汇票，担保及延期还贷的承诺。交易对方会个别评级，按时复核及分析。呆帐准备按贷款情况个别进行调整。

当贷款很可能无法根据合约全部收回时，则本公司确认贷款减值。计提特别准备后，贷款的帐面价值被减至估计的可变现价值。贷款减值作为当期费用处理。贷款以本金减去贷款呆帐准备后的净值列示。

当贷款本金没有按合同期限归还，则被列为逾期贷款。当贷款本金超过期限九十天仍未归还或贷款利息的支付拖欠超过九十天时，则停止贷款利息收入的确认。

#### 收入确认

收入是在本公司很可能获得经济收益及有关收入能可靠地计量时，按以下基准确认：

- IV. 利息收入按权责发生制确认；
- V.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于收取的金额可以合理地估算时确认；及
- VI. 股利于股东收取股息的权利被确立时确认。

####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主要包括远期外汇合同，均以公允价值列示。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是从市场标价或现金流量折现模型中获得。两者之采用取决于其适合性。所有公允价值为正数之衍生金融工具均确认为资产，为负数的均确认为负债。已实现及未实现收益和损失确认为净交易收入。

在衍生合同开始当日，本公司特别指定某些衍生工具为公允价值套期（指对已确认资产或负债之公允价值的套期）或现金流量套期（指对可归属于已确认资产或负债、预期交易或确定承诺的未来现金流量的套期）。

指定且符合公允价值对冲，亦能有效地对冲风险的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的变动与使用于对冲风险的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的变动均计入损益。

## VII. 重要会计政策 (续)

### 衍生金融工具 (续)

指定且符合现金流量对冲亦能有效地对冲风险的衍生工具之公允价值的变动计入股东权益。若被套期的确定承诺或预期交易导致资产或负债的确认，则在确认资产和负债时，应将已在股东权益中直接确认的收益或损失从股东权益中转出，计入该资产或负债初始购置成本或其他帐面价值。否则，已在股东权益中直接确认的金额应在与被套期的确定承诺或预期交易影响净损益的同一个或几个期间计入净损益。

如果套期工具已逾期、出售、终止或被行使，或该套期不再符合以下所特定的条件，被套期的金融工具帐面值的调整在净利润中摊销，直至到期日。以衍生工具作为套期进行核算须符合的条件包括在采用套期会计前准备正式的文件记录套期工具、被套期项目、套期目的、策略和关系，并表示该套期在整个报告期内及以持续的基础下能很有效地抵销被套期的风险。

某些衍生交易在企业风险管理的状况下虽对经济风险提供有效的套期，但因不符合《国际会计准则第39号》所规定的运用套期会计的条件而被视作为交易而持有的衍生工具，并以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收益或损失确认为净交易收入。

### 卖出回购和买入返售证券交易

本公司业务包括在购入证券的同时协议将该证券再出售，或在出售证券的同时协议将该证券再购入。将会再购入的已售证券会按相关的交易或投资证券的会计政策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出售这些证券所得的款项作为负债列示在卖出回购证券之中。购入承诺在将来再出售之证券作为有抵押的拆借列示在买入返售证券之中。

来自买入返售证券的利息及卖出回购证券所产生的利息被分别于个别协议的有效期限内确认为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

## 2. 重要会计政策 (续)

### 证券投资

本公司于二零零一年一月一日采用《国际会计准则第 39 号》，并将证券投资归类为“持有至到期日式”及“待售式”资产。具有固定期限，且企业明确打算并能持有至到期日的证券投资归类为“持有至到期日式”。计划在不确定的期间内持有，且能准备随时因流动性需要或利率、汇率或权益价值发生变化的情况下而被出售的证券投资归类“待售式”。管理层在购买时为该投资作恰当的分类。

计划持有至到期日的投资资产采用直线法按摊余成本扣除减值准备后计价。如果金融资产的帐面值大于其预计可收回金额，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发生了减值。以摊余成本记录的资产的减值损失额为以下两者之间的差额：(1) 资产的帐面值；(2) 以金融工具最初的实际利率对预期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后的金额。而以公允价值记录的金融工具的可收回金额，是按类似金融资产的现行市场利率折现的预期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待售式金融资产随后重新计量至公允价值。归类于待售式证券的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未实现收益或损失在权益中确认。在证券被处置或减值时，相关公允价值的累计调整在损益表中确认为投资证券的收益或损失。对于在成熟市场中交易活跃的投资，公允价值基本上是参考该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在证券交易所的收盘价减除必要的交易费用来确定。对于没有市场报价的投资，公允价值的合理估计是参考另外一项条件相同投资的近期市场价值，并扣除有关市场因素后的证券出售或购入价格，或根据该投资未来现金流量来决定它的公允价值。当证券出售或减值，其累计公允价值的调整列示在证券投资的收益或损失中。

以常规方式购买及出售证券投资均在结算日确认。

### 资产减值

本公司管理层会对资产的帐面值作定期检查，以评估可收回值是否已跌至低于帐面值。当帐面值超过可收回值时，则需为该等资产进行减值。资产减值损失在当年利润表中确认为支出。可收回值是以资产的销售净价与其使用价值两者中的较高者计算。在厘定使用价值时，由资产产生的预期未来现金流量折现至其现值计算。

### 估计的运用

因应《国际会计准则》编制会计报表的要求，管理层须对影响会计报表及附注的金额作出估算及假定。在某种程度上，实际的结果可能与估计有一定的差异。

### 经营租赁

当资产的收益与风险仍属于租赁公司时，则作为经营租赁处理。与经营租赁相关的租赁支出按租约年期采用直线法计入利润表内。

###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是指建造办公楼及其附属物和设备所发生的成本。成本包括工程期间的工程直接成本。与该工程有关的借款利息在施工期间资本化，当在建工程完工并准备投入使用时，此等利息支出不再资本化。若在建工程的资金来源于本公司自有资金则无利息资本化。

## 2. 重要会计政策 (续)

### 在建工程(续)

工程成本将于工程完工后转为房产及设备，并将按土地及房屋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有关资产完成及可使用前，在建工程不计提折旧准备。

资产的帐面值将会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由本公司管理层或独立评估师进行审核，以确定可收回金额是否已低于帐面余额。若帐面值高于其可收回金额，则须对资产进行减值。

### 房产、机器及设备

房产、机器及设备按原值减累计折旧列示。资产的成本包括购入价以及一切为将该项资产达到预期工作状况及用途而产生的直接支出。资产投入使用后发生的支出，如修理及保养，一般计入发生期间的损益。若支出能够使其资产的未来经济收益增加，则资本化为该资产的附加成本。

资产的帐面值将会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由本公司管理层或独立评估师进行审核，以确定可收回金额是否已低于帐面余额。若帐面值高于其可收回金额，则须对资产进行减值。

折旧按估计使用年限以直线法摊销，年折旧率如下：

土地、房屋及建筑物	3.30%
运输工具	16.20%
电子计算机	33.00%
电脑软件设备	19.80%
机电设备	19.80%
租入固定资产改良工程支出	按租赁期限

### 投资性房产

本公司于二零零一年一月一日采用《国际会计准则第 40 号 - 投资性房地产》，并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产进行确认和计量，没有对其所有的投资性房产的价值作评估。投资性房产按成本扣除累计折旧入账，成本包括该房产的建造成本及任何令该资产足以维持现时营运状况及地点以作原定用途的直接成本。资产投入使用后发生的支出，如修理及保养，一般计入发生期间的损益。若支出能够使其资产的未来经济收益增加，则资本化为该资产的附加成本。

资产的帐面值将会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由本公司管理层进行审核，以确定可收回金额是否已低于帐面余额。若帐面值高于其可收回金额，则须对资产进行减值。

### 外币交易

本公司对外币资产、负债及交易，采用分帐制核算。会计报表以人民币列示。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列示的资产负债表及利润表按年底汇率和本年平均汇率分别换算成人民币列示。汇兑损益计入利润表。

2. 重要会计政策 (续)

承兑汇票

承兑汇票包含本公司代客户偿付银行承兑汇票及应付承兑汇票的承诺。公司预计大部分承兑汇票在客户作出偿还时同时结算。承兑汇票以表外交易核算，并披露于承诺及或有负债。

委托活动

本公司以被任命者，以受托人或代理人等委托身份活动时，该委托活动所产生的资产与该资产偿还客户的保证未被包括在本报表。

关联方

两个公司之间其中一方有能力直接或间接控制另一方或可对另一方的财务与经营决策产生重大影响的，则视为关联方。凡受共同控制或受共同重大影响的双方相互间也被视作关联方。关联方可以是个人或企业。

税项

中国企业所得税按照适用于中国企业的税率对会计报表中所确认的收入为基础计征，该收入已根据现有的中国税收法规、惯例及其解释对无须纳税的收入和不可抵扣的费用做出了调整。

本公司对于资产和负债的税务基础及其会计报告中的结存价值之间的时间性差额，以当前的法定税率计提递延所得税。

退休福利计划

根据现行中国法律的规定，本公司必须对其雇员提供某些员工福利及退休金。本公司之责任包括按雇员薪金若干百分比向一项由政府机构管理之定额供款退休计划供款。本公司将此等供款列帐作支出。

现金等价物

现金等价物是指存放中央银行普通存款余额、短于三个月的存放同业和拆放同业及期限短(由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小的投资。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 分部报告

本公司主要的业务为商业性贷款及接受公众存款。现有的个人及企业贷款资金主要来源于客户存款。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个人贷款占全部贷款比例为 5.4%（二零零零年：7.3%）。由于本公司业务只属一个行业范畴，因此，无行业分部报告。

本公司于一九八七年十二月份开业。为了扩展业务及客户，本公司在全国各地开设分行及支行，并成功地在一些重要地区树立了形象。为了更有效地进行分析，地区分部报告已经以管理层报告为基础进行编制。

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营业收入总额		资产总额		资本投资总额	
	人民币元	%	人民币元	%	人民币元	%
深圳	1,030,007,437	52	68,682,358,308	57	1,411,615,367	59
广州	258,072,541	13	11,934,176,791	10	146,435,333	6
上海	276,498,104	14	12,218,438,667	10	42,031,047	2
离岸	9,306,984	1	1,033,093,055	1	--	--
其它	398,649,458	20	26,266,165,240	22	787,768,407	33
合计	<u>1,972,534,524</u>	<u>100</u>	<u>120,134,232,061</u>	<u>100</u>	<u>2,387,850,154</u>	<u>100</u>

截至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营业收入总额		资产总额		资本投资总额	
	人民币元	%	人民币元	%	人民币元	%
深圳	973,189,163	65	41,356,105,807	62	1,171,363,67	57
					1	
广州	208,811,383	14	7,739,728,967	12	128,600,688	6
上海	134,970,659	9	5,828,106,196	9	65,635,587	3
离岸	20,500,794	1	411,315,433	1	--	--
其它	161,091,995	11	10,784,981,883	16	704,278,638	34
合计	<u>1,498,563,99</u>	<u>100</u>	<u>66,120,238,286</u>	<u>100</u>	<u>2,069,878,58</u>	<u>100</u>
	<u>4</u>				<u>4</u>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 净利息收入

	二零零一年 人民币元	二零零零年 人民币元
利息收入:		
贷款及垫付款的利息收入	3,195,205,179	2,052,695,550
金融企业的利息收入	537,760,110	287,980,975
证券投资的利息收入	393,984,839	356,448,791
	<u>4,126,950,128</u>	<u>2,697,125,316</u>
利息支出:		
客户存款的利息支出	1,306,687,136	770,964,391
金融企业的利息支出	392,509,373	192,812,615
	<u>1,699,196,509</u>	<u>963,777,006</u>
	<u><u>2,427,753,619</u></u>	<u><u>1,733,348,310</u></u>

5. 贷款呆帐准备及其他准备

	二零零一年 人民币元	二零零零年 人民币元
贷款呆帐准备(见附注15b):		
个人及公司贷款	210,326,434	113,640,364
拆放金融性公司	63,505,000	--
	<u>273,831,434</u>	<u>113,640,364</u>
其他坏帐准备:		
其他应收款	12,281,228	--
存放同业	34,780,568	--
拆放同业	7,130,500	--
买入返售证券	1,151,534	--
	<u>55,343,830</u>	<u>--</u>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u>5,730,000</u>	<u>--</u>
	<u><u>334,905,264</u></u>	<u><u>113,640,364</u></u>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 净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零零一年 人民币元	二零零零年 人民币元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79,772,563	49,049,940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u>(16,848,867)</u>	<u>(9,699,350)</u>
	<u>62,923,696</u>	<u>39,350,590</u>

7. 其它收入/(支出)

	二零零一年 人民币元	二零零零年 人民币元
证券销售收益	21,409,495	--
租赁收益	4,993,797	3,626,908
汇兑净收益	36,162,374	24,652,775
出售固定资产净收益	635,185	--
其他业务收支净额	12,706,078	625,969
营业外收支净 额	<u>2,301,898</u>	<u>(6,863,307)</u>
	<u>78,208,827</u>	<u>22,042,345</u>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 营业费用

	二零零一年 人民币元	二零零零年 人民币元
员工费用:		
工资及奖金	460,029,860	253,203,324
劳动保险及社会福利		63,282,738
其它员工费用		10,049,589
	<u>572,674,456</u>	<u>326,535,651</u>
管理费用:		
租赁费	175,581,734	124,962,214
工会经费及干部培训费		11,553,286
电子设备运转费		18,897,547
邮电费		20,244,861
钞币运送费		13,296,651
水电费		19,146,165
公杂及印刷费		30,625,380
差旅费		35,269,168
业务宣传活动费		39,558,976
汽车费用		20,767,458
诉讼费		5,411,491
专业费用		4,686,032
低值易耗品		8,606,625
税金		15,582,501
处置固定资产损失	--	11,495,405
开办费	30,303,121	53,458,816
其它费用	91,805,390	48,870,430
	<u>608,078,510</u>	<u>482,433,006</u>
折旧:		
房产、机器及设备折旧	233,105,839	186,403,417
营业费用合计	<u>1,413,858,805</u>	<u>995,372,074</u>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 所得税

	二零零一年 人民币元	二零零零年 人民币元
所得税:		
本年计提	156,595,170	40,216,357
递延所得税	21,981,490	607,000
	<u>178,576,660</u>	<u>40,823,357</u>

会计报表中列示的所得税金额与根据法定税率 15%-33% 计算得出的金额间所存在的差异如下:

	二零零一年 人民币元	二零零零年 人民币元
税前利润	<u>558,675,719</u>	<u>503,191,920</u>
按法定税率 15% - 33% 的所得税	149,947,650	86,059,319
增加/(减少)如下:		
离岸业务收入的适用税率不同于法定税率	(459,041)	(1,096,247)
不可抵扣的费用	27,817,853	10,559,599
准备金调整纳税所得	11,100,941	(28,474,143)
免税收入	<u>(31,812,233)</u>	<u>(26,832,171)</u>
	<u>156,595,170</u>	<u>40,216,357</u>

本公司主要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组成如下:

	二零零一年 人民币元	二零零零年 人民币元
贷款呆帐准备	299,810,000	321,778,000
衍生工具净交易收入	<u>(256,227)</u>	<u>--</u>
	<u>299,553,773</u>	<u>321,778,000</u>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 每股盈利

基本每股盈利是按普通股股东所占的本年净利润除以本年加权平均之已发行的普通股的股数计算。

	二零零一年	二零零零年
每股盈利计算:		
本年净利润(人民币元)	380,099,059	462,368,563
加权平均之已发行的普通股(单位:股)	1,945,822,149	1,747,561,603
基本每股盈利(人民币元)	0.20	0.26
摊薄每股盈利(人民币元)	0.20	0.26

由于本年度没有摊薄影响,故所计算的摊薄每股盈利与基本每股盈利相同。本会计报表完成日至报告日之间,本公司没有进行普通股或潜在普通股的交易。

11. 中央银行存借款

	二零零一年 人民币元	二零零零年 人民币元
存放中央银行款:		
普通存款	16,540,916,203	7,744,072,876
法定存款	4,076,416,363	2,319,902,287
	<u>20,617,332,566</u>	<u>10,063,975,163</u>
向中央银行借款:		
贸易融资	<u>1,109,461,959</u>	<u>2,106,256,442</u>

法定存款包括本公司对客户人民币存款按 6%计提及对客户外币存款按 2%计提并作为缴存人民银行的法定存款准备金。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I. 拆放同业和同业拆入

	二零零一年 人民币元	二零零零年 人民币元
拆放同业:		
境内同业	203,666,000	603,681,000
境外同业	3,369,517,445	2,941,454,430
	3,573,183,445	3,545,135,430
拆放同业呆帐准备	(50,916,500)	(43,786,000)
	<u>3,522,266,945</u>	<u>3,501,349,430</u>
同业拆入:		
境内同业	<u>15,497,230,786</u>	<u>246,892,121</u>

I. 存放同业

	二零零一年 人民币元	二零零零年 人民币元
境内同业	3,742,708,169	3,309,208,788
境外同业	376,956,879	357,848,853
	4,119,665,048	3,667,057,641
存放同业呆帐准备	(34,780,568)	--
	<u>4,084,884,480</u>	<u>3,667,057,641</u>

I. 买入返售及卖出回购证券

	二零零一年 人民币元	二零零零年 人民币元
买入返售证券	6,401,022,138	1,432,022,138
呆帐准备	(13,755,534)	(12,604,000)
	<u>6,387,266,604</u>	<u>1,419,418,138</u>
卖出回购证券	--	880,000,000

买入返售及卖出回购证券的交易方为中国国内的商业银行。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I. a) 贷款

截至年底，贷款组合及贷款呆帐准备分类列示如下：

	二零零一年 人民币元	二零零零年 人民币元
贷款及垫款：		
企业	66,214,239,833	35,338,803,296
个人	<u>3,857,536,464</u>	<u>2,872,358,078</u>
	<u>70,071,776,297</u>	<u>38,211,161,374</u>
非银行金融机构：		
财务公司	426,329,812	354,243,300
信托投资公司	494,334,984	442,618,783
证券公司	<u>--</u>	<u>130,000,000</u>
	<u>920,664,796</u>	<u>926,862,083</u>
贷款及垫款和非银行金融机构组合合计	70,992,441,093	39,138,023,457
贷款呆帐准备	<u>(2,625,614,248)</u>	<u>(2,557,940,764)</u>
	<u>68,366,826,845</u>	<u>36,580,082,693</u>

截至年底，贷款及垫款组合按担保类别列示如下：

	二零零一年 人民币元	二零零零年 人民币元
贷款及垫款：		
担保贷款	26,156,435,296	15,681,370,949
抵押贷款	20,518,275,223	14,270,571,807
信用贷款	2,777,718,711	1,433,337,995
贸易融资：		
进出口押汇	1,014,470,736	858,057,734
票据贴现	<u>19,604,876,331</u>	<u>5,967,822,889</u>
	<u>70,071,776,297</u>	<u>38,211,161,374</u>

包括在以上的贷款及垫款余额中，人民币 54,827,675,003 元将会在一年内到期（二零零零年：人民币 31,887,099,795 元）。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 b) 贷款呆帐准备

	二零零一年 人民币元	二零零零年 人民币元
年初数	2,557,940,764	2,444,300,400
本年贷款呆帐准备的增加	273,831,434	113,640,364
本年贷款呆帐准备的冲销	(206,157,950)	--
年末数	<u>2,625,614,248</u>	<u>2,557,940,764</u>

15. c) 逾期贷款

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逾期贷款余额为人民币 7,933,949,819 元（二零零零年：人民币 8,246,901,915 元）。其中，55%（二零零零年：56%）是担保贷款、44%（二零零零年：36%）是抵押贷款和 1%（二零零零年：8%）是信用贷款。

当贷款本金逾期时，该贷款被列为逾期贷款。当贷款本金逾期超过 90 天，则停止利息收入的确认，并将其已计提但未收的贷款利息收入冲减原已计入损益的利息收入。对于逾期贷款已计提了呆帐准备，以反映逾期贷款的估计可回收金额。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应收但未确认的利息为人民币 1,442,177,495 元（二零零零年：人民币 1,304,064,283 元）。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I. 投资

	二零零一年 人民币元	二零零零年 人民币元
待售式证券:		
金融债券	165,469,926	29,677,860
深圳元盛实业有限公司 投资减值准备	551,757,371 (351,723,228)	545,559,564 (351,723,228)
	<u>200,034,143</u>	<u>193,836,336</u>
待售式证券合计	<u>365,504,069</u>	<u>223,514,196</u>
持有至到期日式证券投资, 成本:		
债券投资		
国库券, 未上市	5,264,660,242	3,449,696,687
金融债券, 上市	842,815,334	2,949,138,141
金融债券, 未上市	6,496,406,547	770,497,055
	<u>12,603,882,123</u>	<u>7,169,331,883</u>
股权投资, 未上市	105,491,549	109,494,763
	<u>105,491,549</u>	<u>109,494,763</u>
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31,040,071)	(31,040,071)
	<u>74,451,478</u>	<u>78,454,692</u>
持有至到期日式证券投资合计	<u>12,678,333,601</u>	<u>7,247,786,575</u>
投资合计	<u>13,043,837,670</u>	<u>7,471,300,771</u>

由于待售式金融债券在中国并没有公开市价, 其公允价值与帐面成本价值相若。

根据一九九五年五月二十日实施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 本公司不得在境内向非银行金融机构和企业投资。在该法规实施之前已向非银行金融机构及企业投资的必须进行清理。清理方法将按国务院和中国人民银行有关法规实施。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本公司持有深圳元盛实业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 根据上述法规, 本公司已将所持有的该类投资划分为待售式投资。

深圳元盛实业有限公司为非上市公司, 因此该投资不存有市场标价。因无法合理估计公允价值, 该投资以成本减减值准备计量。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7. 在建工程

	二零零一年 人民币元	二零零零年 人民币元
年初余额	367,469,616	433,325,746
新增	184,324,912	79,126,027
转入房产、机器及设备	<u>(86,091,042)</u>	<u>(144,982,157)</u>
年末余额	465,703,486	367,469,616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u>(63,482,358)</u>	<u>(57,752,358)</u>
年末余额	<u>402,221,128</u>	<u>309,717,258</u>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8. 房产、机器及设备

	2001年 1月1日 人民币元	增加 人民币元	在建工程 转入 人民币元	减少 人民币元	2001年 12月31日 人民币元
房产、机器及设备成本:					
土地、房屋及建筑物	1,538,783,467	79,635,339	86,091,042	(750,405)	1,703,759,443
运输工具	153,127,197	39,649,017	--	(10,725,925)	182,050,289
电子计算机	292,370,701	114,594,247	--	(27,345,196)	379,619,752
电脑软件设备	24,491,719	28,187,658	--	--	52,679,377
机电设备	107,811,400	28,356,086	--	(1,087,573)	135,079,913
租入固定资产改良 工程支出	249,023,841	87,441,369	--	--	336,465,210
	<u>2,365,608,325</u>	<u>377,863,716</u>	<u>86,091,042</u>	<u>(39,909,099)</u>	<u>2,789,653,984</u>
累计折旧:					
土地、房屋及建筑物	190,217,372	76,068,460	--	(71,905)	266,213,927
运输工具	76,797,640	21,960,026	--	(8,594,278)	90,163,388
电子计算机	192,869,769	50,235,758	--	(24,785,000)	218,320,527
电脑软件设备	4,948,370	7,810,423	--	--	12,758,793
机电设备	45,116,530	18,514,816	--	(1,076,697)	62,554,649
租入固定资产改良 工程支出	95,497,318	58,516,356	--	--	154,013,674
	<u>605,446,999</u>	<u>233,105,839</u>	<u>--</u>	<u>(34,527,880)</u>	<u>804,024,958</u>
净值	<u>1,760,161,326</u>				<u>1,985,629,026</u>

于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土地、房屋及建筑物以成本列示。无独立评估师对该土地、房屋及建筑物进行评估。管理层认为，土地、房屋及建筑物于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并无减值。本公司采用《国际会计准则第40号》后，按照本附注2所开列的政策重新确认和计量所有投资性房产。于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深圳发展银行所拥有的投资性房产主要是其所拥有的发展银行总行大厦和南头大厦的个别楼层，主要是出租给其他公司作为办公室，其余楼层为深圳发展银行自用的营业及办公场地。由于无法准确地从固定资产中区分出投资性资产的原值，本公司利用投资性房产的面积占整栋房产总面积推算出投资性房产的价值。该投资性房产的使用年限为30年，折旧率为3.3%，使用直线摊销法计算折旧。

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深圳发展银行的投资性房产原值为人民币313,477,478元，累计折旧为人民币42,011,475元，净值为人民币271,465,973元，本年来自该投资性房产的租金净收益为人民币26,700,000元，当期产生及不产生租金收益的投资性房地产发生的直接经营费用（包括修理和维护费用）为人民币17,022,000元。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9. 其他资产

	二零零一年 人民币元	二零零零年 人民币元
证券投资应收利息	279,453,918	244,091,491
贷款及垫款应收利息	11,202,902	23,729,708
应收租赁款	4,286,754	4,372,147
递延税项(见附注9)	299,553,773	321,778,000
待抵税金	--	8,653,019
待处理抵债资产		191,581,336
	412,522,155	
暂付诉讼费	84,302,329	59,746,575
其他	180,402,053	125,077,343
	<u>1,271,723,884</u>	<u>979,029,619</u>

20. 同业存放及客户存款

	二零零一年 人民币元	二零零零年 人民币元
同业存放:		
境内同业	<u>9,887,219,104</u>	<u>5,455,130,203</u>
客户存款:		
短期存款	49,976,934,323	33,122,364,703
长期存款	21,760,299,172	11,156,070,138
保证金存款	12,629,948,034	7,137,051,753
财政性存款	<u>2,096,591,923</u>	<u>447,752,608</u>
	<u>86,463,773,452</u>	<u>51,863,239,202</u>
同业存放及客户存款合计	<u>96,350,992,556</u>	<u>57,318,369,405</u>

短期存款为一年内到期存款。保证金存款是指客户为了获得本公司的银行服务而存入的保证金。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1. 应付股利

	二零零一年 人民币元	二零零零年 人民币元
未付出的以前年度股利	22,826,142	24,236,827

22. 其它负债

	二零零一年 人民币元	二零零零年 人民币元
应付利息	355,432,287	264,338,497
应交税金	99,234,167	--
应付工资	149,395,474	92,871,371
应付福利费	70,119,971	45,403,107
其它	408,899,146	254,190,188
	<u>1,083,081,045</u>	<u>656,803,163</u>

23. 股本

	二零零一年		二零零零年	
	股数	人民币元	股数	人民币元
未上市流通发起人股份:				
国家持有股份	125,390,017	125,390,017	125,390,017	125,390,017
募集法人股:				
境内法人持有股份	427,307,368	427,307,368	427,307,368	427,307,368
未上市流通股份合计	552,697,385	552,697,385	552,697,385	552,697,385
已上市流通股份:				
人民币普通股(A股)	1,393,124,764	1,393,124,764	1,393,124,764	1,393,124,764
	<u>1,945,822,149</u>	<u>1,945,822,149</u>	<u>1,945,822,149</u>	<u>1,945,822,149</u>

本公司实施 1999 年 8 月 16 日召开的 99 年度临时股东会审议的配股议案,以本公司 1998 年底总股本数 1,551,847,092 股为基数,每 10 股配 3 股,配股价为每股 8 元,配售股份数量为 393,975,057 股;其中社会公众股 321,490,330 股,国有股 852,595 股,法人股 71,632,132 股。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a) 储备

	法定盈余 公积金 人民币元	法定 公益金 人民币元	一般任意盈余 公积金 人民币元	合计 人民币元
二零零零年年初数:	--	--	--	--
当年利润分配	--	--	--	--
二零零零年年末数和 二零零一年年初数:	--	--	--	--
当年利润分配	40,236,043	20,118,021	--	60,354,064
二零零一年年末数	40,236,043	20,118,021	--	60,354,064

根据中国公司法及本公司的公司章程，本公司须按以适用于本公司的中国会计准则及规定计算的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直至该储备达到本公司注册资本的 50%。在符合中国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若干规定的情况下，部分法定盈余公积金可以红股形式分配给股东，但留存的法定盈余公积金余额不得少于注册资本的 25%。

根据中国公司法，本公司按以适用于本公司的中国会计准则及规定计算的净利润的 5%至 10%提取法定公益金，除非公司破产清算，该基金不作分配之用。法定公益金须用于员工福利设施的资本开支并保留作为本公司的资产。当法定公益金被使用时，相当于资产成本和法定公益金余额两者孰低之金额须从法定公益金转拨至一般盈余公积金。当有关资产被出售时，原从法定公益金拨至一般盈余公积的金额应予以冲回。

24. b) 当年利润分配

本公司董事会于二零零二年四月十八日决议通过，以经境内注册会计师审计后的净利润为基准，按 10%和 5%分别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和法定公益金。上述本年利润分配方案尚待股东大会批准。

25. a) 未分配利润/（累计亏损）

本会计报表乃按附注 2 开列的编制基准编制，仅供参考之用，并非本公司的法定年度会计报表。于二零零零年度，根据中国公司法及本公司的公司章程规定，可供分配予股东的留存利润是以公司按中国会计准则及制度编制的法定会计报表内的数额计算，而并非本会计报表所列示的数额。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规范问答第 4 号- 金融类公司境内外审计差异及利润分配基准》的规定，于二零零一年度开始金融类上市公司按照经境内注册会计师审计后的净利润数，提取法定盈余公积和法定公益金。但在提取任意盈余公积及分配股利时，以经境内外注册会计师审计后的可供股东分配利润数孰低者为基数。

25. b) 股利

按中国会计准则及制度编制的二零零零年度会计报表之净利润弥补年初未分配利润借方余额后无余额，故二零零零年度不作利润分配。

本公司董事会于二零零二年四月十八日决议通过，以经境内外注册会计师审计后的可供股东分配利润孰低者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0.15 元。这些股利(总额：人民币 291,873,323 元)在本报表中未被确认为负债。

26. 中国法定调整

在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会计报表中，开办费于二零零一年一月一日以前需予以递延及摊销。根据二零零一年一月一日执行的《企业会计制度》，开办费需于营运开始时于利润表中冲销，并采用追溯法进行调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会字[2001]60 号关于发布《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规范问答》第 5 号的通知，财政部发布的《具体会计准则 -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会计差错更正》的规定，统一本公司原中国法定审计和补充审计对贷款呆帐准备计的差异。

按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会计报表的本年期初未分配利润经上述调整后为借方余额人民币 1,221,332,162 元。根据《公司法》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规范问答第 3 号—弥补累计亏损可来源程序及信息披露》的规定，经本公司二零零二年四月十八日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用资本公积金人民币 1,221,332,162 元弥补上述期初未分配利润借方余额。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7.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二零零一年 人民币元	二零零零年 人民币元
税前利润	558,675,719	503,191,920
现金流入/(流出)与经营活动的调节		
包括在净利润中非现金项目及其它调整:		
房产、机器及设备折旧	233,105,839	186,403,417
贷款呆帐准备	273,831,434	113,640,364
其他准备	55,343,830	--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5,730,000	--
处置房产、机器及设备(收益)/损失	(635,185)	11,495,405
证券投资利息收入	(393,984,839)	(356,448,791)
证券投资股息收入	(306,601)	(255,501)
证券销售收益	(21,409,495)	--
营运资产的净减少/(增加):		
存放中央银行存款准备金	(1,756,514,076)	(529,796,701)
拆放同业	(1,702,770,570)	(355,637,177)
存放同业	1,214,865,367	(1,048,966,435)
买入返售证券	(4,969,000,000)	(1,264,030,000)
客户贷款	(32,060,575,586)	(11,854,139,033)
长期待摊费用	(72,930,000)	--
其他资产	(299,114,799)	(115,863,991)
营运负债的净增加/(减少):		
向中央银行借款	(996,794,483)	1,370,765,715
同业拆入	15,250,338,665	97,543,308
同业存放	4,432,088,901	2,986,236,995
卖出回购证券	(880,000,000)	80,000,000
客户存款	34,600,534,250	15,366,271,255
应解及汇出汇款	801,484,673	148,092,310
其它负债	327,043,715	(205,439,287)
营业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u>14,599,006,759</u>	<u>5,133,063,773</u>

28. 衍生工具

本公司为销售业务及对资产及负债进行管理而进行衍生工具交易。销售业务包括组成及推销其衍生工具使客户得以转移、变更或减少其现有或预期的风险。

为降低与客户进行交易带来的市场风险，本公司与第三者签定背靠背式的合约，有效转移了本公司在合同上的市场风险。

本公司为交易或套期采用以下的衍生金融工具：

远期合同： 远期合同指在未来某日，以特定价格购置或出售一项金融工具。

以下列示的是本公司衍生工具的名义价值和公允价值。

名义价值是衍生资产或参考率的价值，它是衡量衍生工具价值变动的基准，它是本公司衍生工具交易量的一个指标，其本身并不能测算风险。

公允价值是指在公平交易中，熟悉情况的当事人自愿据以进行资产交换或负债清偿的金额。

	2001-12-31		
	名义价值	公允价值	
	人民币元	资产 人民币元	负债 人民币元
为交易而持有的衍生工具：			
远期外币合同	359,327,712	14,753,699	13,045,521

本公司采用《国际会计准则第 39 号》后，按照本附注 2 所开列的政策重新评定、归类及计量所有衍生工具。于二零零一年一月一日采用《国际会计准则第 39 号》而对衍生工具所引起的影响列示如下：

	累计盈利 人民币元
为交易而持有的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而作的重新计量	1,618,250
减：递延所得税	242,737
	1,375,513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8. 衍生工具 (续)

	2000-12-31		
	名义价值	公允价值	
	人民币元	资产 人民币元	负债 人民币元
为交易或套期交易式衍生工具 而持有的衍生工具：			
远期外币合同	21,256,029	1,618,250	--
已确认的衍生资产合计	<u>21,256,029</u>	<u>1,618,250</u>	<u>--</u>

29. 承诺及或有负债

	二零零一年 人民币元	二零零零年 人民币元
银行承兑汇票	22,305,343,904	10,280,817,962
开出保证凭信	1,019,925,806	312,681,213
开出信用证	<u>835,586,274</u>	<u>567,913,437</u>

本公司向部份客户提供信用额度。据管理层的意见，由于此等授信额度是可以撤销的，本公司并不承担未使用的授信额度的风险。

于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经董事会批准的重大资本性支出承诺为人民币471,448,000元，系本公司购员工公寓楼款项。根据合同约定，此款项在楼房全部竣工验收合格并经国土局查丈后一个月内，按实际建筑面积付款。

30. 委托交易

	二零零一年 人民币元	二零零零年 人民币元
委托存款	294,013,240	216,360,340
委托贷款	<u>294,013,240</u>	<u>216,360,340</u>

委托存款是指存款者存于本公司的款项仅用于对由其指定的第三者发放贷款。贷款相关的信贷风险由指定借款人的存款人承担。

31. 经营租赁承诺

以下列示为本公司就办公场所的经营租赁合同承担:

	二零零一年 人民币元	二零零零年 人民币元
一年内支付	134,563,772	126,811,163
二年至五年支付	487,354,135	188,603,756
五年以上支付	<u>429,918,335</u>	<u>240,562,850</u>
	<u>1,051,836,242</u>	<u>555,977,769</u>

32. 金融工具的风险头寸

a) 信贷风险

信贷风险是交易对手或债务人违约的风险。当所有交易对手集中在单一行业或地区中，信贷风险则较大。这是由于原本不同的交易对手会因处于同一地区或行业而受到同样的经济发展影响，最终影响到还款能力。

信贷风险的集中: 当一定数量的客户在进行相同的经营活动时，或处于相同的地理位置上或其行业具有相似的经济特性致使其完成合约的能力会受到同一经济变化的影响。信贷风险的集中程度反映了公司业绩对某一特定行业或地理位置的敏感程度。

本公司的营业范围仅限于中国境内，但由于中国广大的地域分布，每一地区的经济发展均有其各自的独特性（即某些地区被中央政府指定为经济特区以吸引投资）。因此，每个地区有其不同的风险。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2. 金融工具的风险头寸 (续)

a) 信贷风险 (续)

表内资产

于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贷给企业及个人的贷款余额按行业分类列示如下:

行业:	人民币 人民币元	外币 人民币元	总计 人民币元	%
农, 牧, 渔业	346,760,000	21,290,000	368,050,000	1
工业	11,335,800,000	927,070,000	12,262,870,000	17
商业	9,982,920,000	1,703,880,000	11,686,800,000	17
房地产业	5,406,600,000	450,130,000	5,856,730,000	8
运输及通讯业	3,101,350,000	131,060,000	3,232,410,000	5
公用事业	1,045,180,000	37,620,000	1,082,800,000	1
社会服务业	2,251,530,000	68,760,000	2,320,290,000	3
其它, 包括综合性企业及 与政府有关联的机构	32,101,736,297	1,160,090,000	33,261,826,297	48
	<u>65,571,876,297</u>	<u>4,499,900,000</u>	<u>70,071,776,297</u>	<u>100</u>

于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贷给企业及个人的贷款余额按行业分类列示如下:

行业:	人民币 人民币元	外币 人民币元	总计 人民币元	%
农, 牧, 渔业	234,300,000	--	234,300,000	1
工业	7,199,351,478	1,111,788,522	8,311,140,000	22
商业	12,095,017,558	3,055,042,819	15,150,060,377	40
房地产业	4,930,930,000	--	4,930,930,000	13
运输及通讯业	2,185,080,000	--	2,185,080,000	6
公用事业	1,177,400,000	--	1,177,400,000	3
社会服务业	1,835,370,000	--	1,835,370,000	5
其它, 包括综合性企业及 与政府有关联的机构	3,802,479,338	584,401,659	4,386,880,997	10
	<u>33,459,928,374</u>	<u>4,751,233,000</u>	<u>38,211,161,374</u>	<u>100</u>

除非银行金融机构外, 本公司于年底的贷款集中地区如下:

	二零零一年 人民币元	%	二零零零年 人民币元	%
深圳	29,265,857,318	42	21,982,796,395	58
广州	10,093,458,287	14	6,884,985,321	18
上海	9,754,065,283	14	3,606,624,433	9
离岸	236,720,533	--	346,489,353	1
其它	20,721,674,876	30	5,390,265,872	14
合计	<u>70,071,776,297</u>	<u>100</u>	<u>38,211,161,374</u>	<u>100</u>

32. 金融工具的风险头寸（续）

a) 信贷风险（续）

表外资产

于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有人民币二百四十二亿元（二零零零年：人民币一百一十二亿元）的信用承诺（包括银行承兑汇票，开出保证凭信和开出信用证），其中深圳占 23%（二零零零年：30%），广州占 17%（二零零零年：15%），上海占 20%（二零零零年：19%），余下的是关于中国其他地区的贷款客户。

衍生工具

本公司所有的金融衍生工具合同均由本公司总行在深圳交易，其信贷风险在于交易对方能否按合同条款及时付款，其公允价值是相应的资产进行交换或负债进行偿还的金额。

本公司对衍生工具之信贷风险的评价及控制标准相同于对其它交易的风险控制标准。

b) 货币风险

本公司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成立及经营，以人民币为记帐本位币。外币交易以美元为主。人民币兑美元汇率受人民银行的调控，故于年内只有小幅波动。本公司的贷款及垫款以人民币为主，其余主要为美元。然而存款及投资则有本位币或美元以外的币种。因此本公司进行这些外币与美元的对冲交易以降低相关的货币风险。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2. 金融工具的风险头寸 (续)

b) 货币风险 (续)

有关资产和负债按币种列示如下:

人民币元	二零零一年				二零零零年			
	人民币	美元	其它	合计	人民币	美元	其它	合计
资产								
现金	268,534,387	44,476,180	66,302,346	379,312,913	253,081,253	40,054,772	75,010,222	368,146,247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0,356,153,525	216,397,741	44,781,300	20,617,332,566	9,866,883,349	151,753,034	45,338,780	10,063,975,163
拆放同业	2,474,675,000	515,105,911	532,486,034	3,522,266,945	1,770,300,045	672,268,195	1,058,781,190	3,501,349,430
存放同业	3,460,849,919	518,402,426	105,632,135	4,084,884,480	3,007,661,739	506,781,355	152,614,547	3,667,057,641
买入返售证券	6,387,266,604	--	--	6,387,266,604	1,419,418,138	--	--	1,419,418,138
贷款, 扣除贷款呆帐准备	63,632,446,205	3,159,976,142	1,574,404,498	68,366,826,845	32,075,481,111	2,674,052,220	1,830,549,362	36,580,082,693
投资	8,990,055,671	2,401,230,894	1,652,551,105	13,043,837,670	5,260,057,051	1,703,229,341	508,014,379	7,471,300,771
其它资产	3,648,289,025	84,215,013	--	3,732,504,038	2,652,137,035	205,786,623	190,984,545	3,048,908,203
资产总计	109,218,270,336	6,939,804,307	3,976,157,418	120,134,232,061	56,305,019,721	5,953,925,540	3,861,293,025	66,120,238,28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向中央银行借款	1,109,461,959	--	--	1,109,461,959	2,106,256,442	--	--	2,106,256,442
同业拆入	15,497,230,786	--	--	15,497,230,786	246,892,121	--	--	246,892,121
同业存放	9,682,444,927	118,342,742	86,431,435	9,887,219,104	5,314,271,202	133,590,527	7,268,474	5,455,130,203
卖出回购证券	--	--	--	--	880,000,000	--	--	880,000,000
客户存款	77,537,098,411	5,033,582,575	3,893,092,466	86,463,773,452	43,944,318,552	4,325,753,047	3,593,167,603	51,863,239,202
应解及汇出汇款	1,814,561,888	24,588,361	10,685,259	1,849,835,508	1,010,014,885	19,969,572	18,366,378	1,048,350,835
应付股利	22,826,142	--	--	22,826,142	24,236,827	--	--	24,236,827
其它负债	277,436,054	444,419,779	361,225,212	1,083,081,045	377,742,924	37,769,479	241,290,760	656,803,163
				--				--
负债总计	105,941,060,167	5,620,933,457	4,351,434,372	115,913,427,996	53,903,732,953	4,517,082,625	3,860,093,215	62,280,908,793
净资产	3,277,210,169	1,318,870,850	(375,276,954)	4,220,804,065	2,401,286,768	1,436,842,915	1,199,810	3,839,329,493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2. 金融工具的风险头寸 (续)

c)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及负债以人民币为主。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的金融资产及负债状况如下:

	二零零一年			二零零零年		
	人民币 人民币元	本外币折 人民币总计 人民币元	人民币占 总计%	人民币 人民币元	本外币折 人民币总计 人民币元	人民币占 总计%
金融资产:						
现金	268,534,387	379,312,913	71	253,081,253	368,146,247	69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0,356,153,525	20,617,332,566	99	9,866,883,349	10,063,975,163	98
拆放同业	2,474,675,000	3,522,266,945	70	1,770,300,045	3,501,349,430	51
存放同业	3,460,849,919	4,084,884,480	85	3,007,661,739	3,667,057,641	82
买入返售证券	6,387,266,604	6,387,266,604	100	1,419,418,138	1,419,418,138	100
贷款, 扣除贷款呆帐准备	63,632,446,205	68,366,826,845	93	32,075,481,111	36,580,082,693	88
投资	8,990,055,671		69	5,260,057,051	7,471,300,771	70
		13,043,837,670				
其它资产	256,822,967	290,656,820	88	236,029,303	267,821,199	88
				53,888,911,989	63,339,151,282	
	<u>105,826,804,278</u>	<u>116,692,384,843</u>				
金融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1,109,461,959	1,109,461,959	100	2,106,256,442	2,106,256,442	100
同业拆入	15,497,230,786	15,497,230,786	100	246,892,121	246,892,121	100
同业存放	9,682,444,927	9,887,219,104	98	5,314,271,202	5,455,130,203	97
卖出回购证券	--	--	--	880,000,000	880,000,000	100
客户存款	77,537,098,411	86,463,773,452	90	43,944,318,552	51,863,239,202	85
其它负债	267,849,476	355,432,287	75	223,977,046	264,338,497	85
				52,715,715,363	60,815,856,465	
	<u>104,094,085,559</u>	<u>113,313,117,588</u>				

32. 金融工具的风险头寸 (续)

c) 利率风险 (续)

本公司按中央银行所定的利率进行贷款及存款活动。中央银行于一九九九年六月十日对利率作出调整。于二零零二年二月二十一日中央银行再次调整利率，贷款及存款相关阶段的利率如下：

	自二零零二年二月二十一日	自一九九九年六月十日
	年利率(%)	年利率(%)
短期贷款及垫款	5.04 至 5.31	5.58 至 5.85
中长期贷款	5.49 至 5.76	5.94 至 6.21
逾期贷款	2.10	2.10
个人和企业活期存款	0.72	0.99
协定存款	1.44	1.71
定期存款 (三个月到五年)	1.71 至 2.79	1.98 至 2.88
企业通知存款 (一到七日)	1.08 及 1.62	1.35 及 1.89
与中央银行往来:		
存款	1.89	2.07
再贴现	2.97(2001年9月以后)	2.16

根据中央银行的规定，贷款利率最高上浮幅度可扩大到 30%，最低下浮幅度为 10%。

贴现利率在向人民银行再贴现利率的基础上加点确定，但最高不得超过同档次贷款利率(含浮动)。

同业间拆借、拆放利率可由借贷双方协商议定，一般均以对企业存贷款利率作为调整基础。在货币市场拆借与拆放之间通常没有利率差异。

32. 金融工具的风险头寸 (续)

d) 流动性风险

本公司的存贷比控制在 70% 内。另外对客户人民币存款中的 6% 及客户外币存款中的 2% 需按规定存放中央银行。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人民币 548 亿元 (二零零零: 人民币 320 亿元) 的贷款金额 (或贷款总额的 78% (二零零零年: 83%)) 为一年之内的短期贷款。

项目	已逾期	即时偿还	3 个月内	3 个月至 1 年	1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b>资产:</b>							
现金	--	379,312,913	--	--	--	--	379,312,913
存放中央银行及同业款项	54,887,705	22,369,044,884	2,170,618,457	107,666,000	--	--	24,702,217,046
拆放同业	261,785,680	--	2,990,481,265	270,000,000	--	--	3,522,266,945
买入返售证券	49,266,604	--	6,338,000,000	--	--	--	6,387,266,604
贷款, 扣除贷款呆帐准备	6,029,000,368	695,310,881	10,415,050,249	37,073,607,783	10,127,336,825	4,026,520,739	68,366,826,845
投资	--	--	35,061,110	900,664,773	7,096,925,304	5,011,186,483	13,043,837,670
其它资产	--	562,229,175	--	--	226,629,721	2,943,645,142	3,732,504,038
<b>资产总计</b>	<b>6,394,940,357</b>	<b>24,005,897,853</b>	<b>21,949,211,081</b>	<b>38,351,938,556</b>	<b>17,450,891,850</b>	<b>11,981,352,364</b>	<b>120,134,232,061</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b>							
向中央银行借款	--	410,560,317	599,215,724	99,685,918	--	--	1,109,461,959
同业拆放	--	1,369,933,313	12,370,241,431	1,757,056,042	--	--	15,497,230,786
同业存放	--	8,799,644,482	1,042,402,011	45,172,611	--	--	9,887,219,104
客户存款	288,869,825	44,557,939,801	7,470,009,613	22,194,401,837	9,256,139,590	2,696,412,786	86,463,773,452
应解及汇出汇款	100	1,719,605,896	60,335,215	23,754,924	46,139,373	--	1,849,835,508
其它负债	24,062,170	644,491,806	72,204,346	280,942,978	20,925,544	63,280,343	1,105,907,187
<b>负债总计</b>	<b>312,932,095</b>	<b>57,502,175,615</b>	<b>21,614,408,340</b>	<b>24,401,014,310</b>	<b>9,323,204,507</b>	<b>2,759,693,129</b>	<b>115,913,427,996</b>
<b>净资产</b>	<b>6,082,008,262</b>	<b>(33,496,277,762)</b>	<b>334,802,741</b>	<b>13,950,924,246</b>	<b>8,127,687,343</b>	<b>9,221,659,235</b>	<b>4,220,804,065</b>

e)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在公平交易中, 交易双方在认知及自愿的情况下进行资产转换或负债结算的金额。公司管理层认为在考虑了坏帐准备, 按市价计算衍生工具之后, 本公司的资产及负债的公允价值与其帐面值相近。

如附注 18 所述, 本公司的土地、房屋及建筑物和在建工程未经独立评估师估值。而根据本公司管理层的意见, 这些资产的帐面值和公允价值并没有重大的差异。

本公司的人民币贷款以定息为主, 而大部分美元贷款为浮动利率。存款则按不同性质采用固定或浮动利率。由于人民币利率自一九九九年六月十日维持稳定, 管理层认为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相关的存款及贷款的公允价值与帐面值之间的差异并不大。公允价值的估算是通过比较贷款当时的市场利率及类似贷款及垫款的现有市场利率得出的。存款的公允价值以相似的原理估算。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3. 关联交易

资产负债表日，应收关联公司的贷款如下：

	二零零一年度 人民币元	二零零零年度 人民币元
深圳元盛实业有限公司	<u>59,053,200</u>	<u>59,058,790</u>

除上述事项及在附注 16 已披露的和深圳元盛实业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及往来款外，本行无需要披露之其他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34. 退休金计划

根据政府有关规定，本公司须为职工向劳动管理部门缴纳职工基本养老保险金，其金额以职工工资总额的 9.0%至 22.5%（二零零零年：12.0%至 22.5%）计算。

35. 国际会计准则之调整对净利润和净资产的影响

	二零零一年度 净利润 人民币元	二零零一年度 净资产 人民币元	二零零零年度 净利润 人民币元	二零零零年度 净资产 人民币元
根据中国会计准则列报	402,360,428	3,627,668,792	462,975,563*	3,517,551,493 *
减：				
国际会计准则调整，净额	279,879	(293,338,763)	--*	--*
递延所得税影响	21,981,490	(299,796,510)	607,000*	(321,778,000) *
	<u>380,099,059</u>	<u>4,220,804,065</u>	<u>462,368,563</u>	<u>3,839,329,493</u>
于本会计报表列报				

为符合国际会计准则而对本公司法定财务报表所作出之主要调整包括下列各项：

- I. 衍生工具以公允价值列示；
- II. 年初未分配利润汇率调整；及
- III. 不确认在年末之后提议或宣告的应付股利。

\* 由于中国法定报表已对开办费和贷款呆帐准备进行了追溯性调整(见附注 26)，所以本报表列示的国际会计准则调整中已剔除上述相关的调整。

36. 未决诉讼

于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尚有作为被起诉方的未决诉讼案件，涉及起诉金额共计人民币 6,258 万元（二零零零：人民币 4,758 万元）。董事会认为，本公司将不会因该等未决诉讼而遭受损失，故未于本会计报表内就有关事项计提准备。

37.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于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会计报表，本公司没有需作披露或调整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38. 比较数字

若干比较数字乃经重新编排，以符合本年度之呈报形式。

## 第十二节 内部控制制度的完整性、合理性与有效性的说明

### （一）本行内部控制制度的完整性和有效性的说明

#### 1、公司基本情况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系在对深圳经济特区内原 6 家农村信用社进行股份制改造的基础上设立的股份制商业银行。1987 年 5 月 10 日以自由认购的形式首次向社会公开发售人民币普通股，于 1987 年 12 月 28 日正式设立。1988 年 4 月 7 日，本行普通股在深圳经济特区证券公司首家挂牌公开上市。

截至 2001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已在北京、上海、天津、广州、重庆、大连、杭州、南京、海口、济南等地开设了 10 家分行级机构，并在深圳、珠海、佛山、宁波、温州等地开设了 32 家直属支行，在职职工人数 5,089 人。

本行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领有 B11415840001 号金融机构法人许可证，经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领有深司字 N46884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经营下列各项商业银行业务：办理人民币存、贷、结算、汇兑业务；人民币票据承兑和贴现；各项信托业务；经人民银行批准发行或买卖人民币有价证券；外汇存款、汇款；境内境外借款；在境内外发行或代理发行外币有价证券；贸易、非贸易结算；外币票据的承兑和贴现；外汇放款，代客买卖外汇及外币有价证券、自营外汇买卖；资信调查、咨询、鉴证业务；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的其他业务。

#### 2、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简要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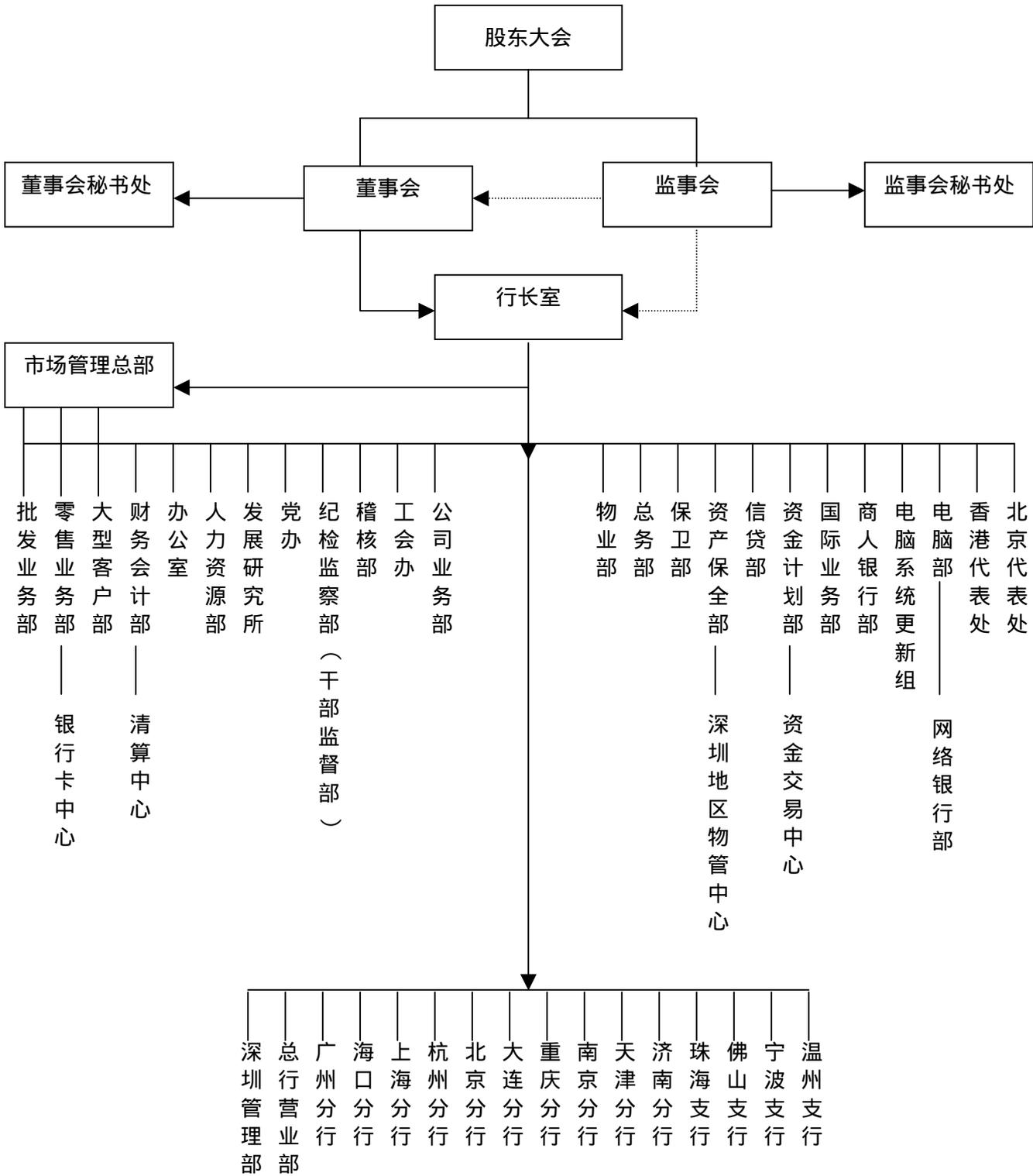
##### （1）控制环境

本行一直坚持稳健经营的原则，严格按照《商业银行法》和中国人民银行的有关金融法规、条例规范经营行为，是国内率先实行资产负债管理的商业银行之一。近年来，本行将加强内控机制建设、规范经营、防范和化解金融风险放在各项工作的首位，以培养员工具有良好职业道德与专业素质及提高员工的风险防范意识作为基础，通过加强或完善内部稽核、培训教育、考核和激励机制等各项制度，全面完善本行内部控制制度。

本行章程列明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权利和义务和议事制度，确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对财务、投资、人事管理等各方面的重大决策程序及内部控制制度。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在章程规定的权利范围内自主、独立地行使权利，并履行章程赋予的义务。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相互牵制、履行各自的职责，保障公司管理的有效性。

本行通过建立现代企业制度，形成有效的分层级管理机制。各个岗位的职责明确，人员合理配置；部门分工合作，各行其责；控制以权利适当分散为原则，形成

相互制约的体系。本行的机构设置情况如下图：



## (2) 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执行情况

按照《公司法》及中国人民银行和证监会等有关部门的要求，本行已建立了完整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如：

- 公司章程；
- 人力资源管理制度；
- 资金计划管理制度；
- 信贷管理制度；
- 国际业务管理制度；
- 会计核算、管理与控制制度；
- 财务管理制度；
- 现金出纳制度
- 稽核制度；
- 资产保全制度；
- 电脑管理制度；
- 安全保卫制度等。

本行各职能部门也根据其管理职能建立了各项业务的具体管理制度。

根据国家政策法规以及业务发展需要，本行亦将适时建立和修改内部控制制度和程序，如在本报告期内建立了独立董事制度、修改公司章程、按《企业会计制度》的规定改变会计核算政策等。

在会计控制方面，本行根据国家有关会计准则、会计制度规定和商业银行会计业务的特点，建立了完善的会计控制系统，如：

- 合理、完整设置会计财务部门及会计工作岗位，配备合格的会计人员；
- 建立会计岗位责任制度，各岗位工作人员能互相牵制和制约，实现业务的审批、执行和会计记录职能分离；
- 建立各项会计制度和各项财务管理制度，保证本行财产的安全和完整，并使本行的各项会计要素得到适当的记录和反映；
- 实行会计经理委派制和各项业务会计审核制度，严格控制会计风险。

报告期内，本行已基本完成新一代大集中模式的电脑综合系统的开发，随着新一代电脑综合系统在全行范围内的逐步推行，本行会计核算将实现集中管理和控制。

在稽核控制方面，本行建立了完善的稽核管理制度及实施办法，如：

- 稽核工作程序；
- 干部离任稽核制度；
- 非现场稽核管理办法；
- 贷款核销认定和资产减值准备及坏帐核销管理办法；
- 稽核操作指引和全行的业务操作规程及流程图；

- 业务的常规稽核与后续稽核制度；
- 专项稽核制度；
- 内控制度稽核及电脑稽核制度等。

本行建立了总行与分行两级稽核体制，稽核工作由总行行长直接分管，各分行稽核部门负责人由总行直接委派，使上述稽核制度得到有效的执行。

在信贷业务方面，本行建立了完整的信贷管理制度，包括贷前、贷中、贷后的各项规章制度，如：

- 设立了贷款审查委员会合理设置分支行贷款权限，实行“审贷分离”；
- 按人民银行的要求，实施贷款五级分类管理；
- 按照稳健经营的原则，根据贷款五级分类的结果计提充分的贷款呆帐准备，控制重大金融风险。

报告期内，本行不良贷款比例进一步下降，并按国际通行的标准计提充分的贷款呆帐准备金，说明本行的各项信贷管理制度得到了有效的执行。

在其他的商业银行业务方面，本行严格执行国家有关部门及人民银行规定的各项规章制度，并通过制定具体的业务管理办法，业务操作流程来控制业务风险，如：

- 在资金计划管理方面，本行严格执行人民银行资产负债管理办法，通过制定和实施资金计划管理，债券投资和回购业务管理、同业资金拆借管理等制度，保证本行资金的安全性、效益性和流动性；
- 在银行存取款业务方面，本行严格执行人民银行储蓄业务管理条例，推行综合柜员制，保障储户资金的安全和存取款自由，方便快捷；
- 在国际业务管理方面，本行通过国际业务部门进行专业管理，通过制定系列的规章制度，保证银行外汇业务符合国家外汇管理有关制度，有效规避银行外汇资金方面的汇率风险和支付风险。

### (3) 控制程序

#### ① 交易的授权

本行在交易授权上按照交易的不同性质，采用不同的授权审批方式。对于一般的商业银行业务，如：

- 存取款业务，本行规定了柜台人员的收付权限，保证银行大额或异常的业务得到适当的授权；
- 信贷业务方面，本行制定了适当审批权限，保证银行信贷业务得到了适当的授权；
- 在其他商业银行一般性的业务方面，如债券投资、外汇买卖、费用报销等业务采用了各职能部门和分管领导审批制度。

对于非常规性的重大交易，如关联交易、收购、重大固定资产投资、发行股票等需董事会、股东大会批准。对于非常规的重大交易，建立了可行性研究、答辩、会审和咨询外部专家等制度，由行长办公会议集体讨论决策，按规定程序报本行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 ② 职责划分

本行在商业银行业务方面，如存取款、信贷业务、资金拆借、债券投资管理、财务管理等，均制定相关控制程序，进行了明确的职责划分，形成相互制衡机制，如：

- 出纳人员不得兼管会计核算、稽核、会计档案保管和收入、支出、费用、债权和债务的登记工作；
- 经办债券投资业务的人员不得同时经办会计记录业务；
- 实物保管人员不得进行会计帐务记录；
- 凡涉及款项和财务收付、结算及登记的任何一项工作，必须由两人或两人以上分工办理，并得到适当的授权和复核。

## ③ 凭证与记录控制

本行各职能部门在执行时相互联系，相互制约，每份会计凭证均需经办人员、财务会计记录部门及主管人员之间互相审核，保证了凭证记录的真实和准确。

## ④ 资产接触与记录使用

本行在资产安全和记录上采取相关措施，确保各项财产的安全完整；明确分工，严格限制未经授权的人员对财产的直接接触；定期组织独立审计人员参与全面盘点，并根据盘点结果调整账面记录，保证了帐帐、帐实相符；在记录、信息和资料的使用上，制定保密制度及相关权限，防止商业秘密泄露。

## 3、内控制度有效性评价及认定

本行董事会认为，本行已建立了完整、合理和合法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得到有效的执行。虽然上述各项内部控制制度还需进一步的完善或根据业务的发展而修改，但现行的内部控制体系的设计和执行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现行的内部控制是行之有效的。

## （二）内部控制审核报告（深鹏所特字[2002]76号）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深圳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我们”）接受委托，审核了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行”）董事会对2001年12月31日与会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认定。贵行的责任是建立健全的内部控制并保持其有效性，我们的责任是对贵行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我们的审核是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内部控制审核指导意见》进行的，在审核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测试和评价内部控制设计的合理性和执行的有效性，以及我们认为其他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内部控制具有固有限制，存在由于错误或舞弊而导致错误发生和未被发现的可能性。此外，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因为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降低对控制政策、程序遵循的程度。现行有效的内部控制制度并不表示在未来期间必然有效，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因此本报告不应作为贵行未来内部控制及经营管理的保证。

我们认为，贵行于2001年12月31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会计报表编制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深圳鹏城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 深圳  
2001年3月18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  
侯立勋、陈爱容

##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目录

- 1、载有行长、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2、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3、报告期内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本行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4、载有本行董事长亲笔签名的年度报告正文。

深圳发展银行董事会  
2002年4月18日